

留祭

關帝品物銀四十兩起運項內留支

充餉銀八千六百二十六兩九錢五分一厘七毫

零錢一分八厘五毫

舊例存留

解司留支海南衛官役經費銀一百七十七兩三

錢九分四厘內荒銀二十七兩三錢六分八厘五毫零解道開銀一十二兩五錢

六分三厘三毫

充餉銀五千七百七十九兩一錢五分八厘三毫

閏銀三兩零

各年墾復至雍正七八年共起征銀六百一十八

兩二錢零三厘五毫零閏銀六兩六錢四分三厘四毫零

現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賦役 大

雍正十年至十二年首舉起征銀六十一兩三錢八分零一毫零閏銀六錢零二毫三絲

軍需料銀三十七兩七錢五分一厘二毫

駙傳銀二百八十一兩七錢零一厘內解糧駙道

銀一百四十兩零八錢五分一厘閏銀七錢零一毫零二毫一忽

舊例存留

裁充餉及賀新進士舉人旗匾會試連扣荒銀九

百九十三兩一錢九分七厘八毫零

留支荒銀八十三兩一錢六分七厘一毫零

裁扣舊例

巡道蔬菜燭炭銀五十兩 心紅繡張銀五十兩

修宅傢伙銀五十兩 更換棹圍銀五十兩
知府心紅繡張銀五十兩 修宅傢伙銀五十兩
棹圍傘扇銀二十兩 書辦二十四名銀一百四十四兩 馬快十六名銀九十六兩 庫書一名銀六兩 倉書一名銀六兩 燈夫四

名銀二十四兩 修倉備辦刑棍銀二十兩 知縣心紅繡張銀三十兩 修宅傢伙銀二十兩 迎送上司傘扇銀一十兩 吏書一十二名銀七十二兩 民壯一十六名銀九十六兩

典吏書辦一名銀六兩 倉書一名銀六兩 民壯十六名銀九十六兩 燈夫四名銀二十四兩 修理監倉銀二十兩

庫書一名銀六兩 倉書一名銀六兩 民壯十六名銀九十六兩 燈夫四名銀二十四兩 修理監倉銀二十兩

縣丞書辦一名銀六兩 典吏書辦一名銀六兩 府儒學書辦一名銀七兩 齋夫三名銀三十六兩 門斗二名銀一十四兩 喂馬草料銀三十六兩

拜牌留儀香燭銀五錢

三祭無祀銀一十七兩七錢九分二厘

門神桃符銀一兩二錢

迎春土牛芒神春花春鞭祈雨祈晴日食月食香

燭祭品等項銀一十一兩

府縣朔望行香合用香燭講書繡筆銀四兩

府學歲貢生盤纏花紅羊酒銀一十八兩五錢

縣學歲貢生盤纏花紅羊酒銀三十七兩

歲考生童入學合用菓餅銀九兩六錢六分六厘

科舉生員盤纏花紅羊酒銀二百零五兩內府學銀一百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賦役 丁

瓊山縣志

零二兩縣學銀七十兩零五錢遺存

府銀一十五兩縣銀一十七兩五錢

額辦提學道巡歷駐劄合用心紅繡劄柴炭米菜

等項銀三兩三錢二分

考觀風生員合用花紅繡筆銀六十九兩六錢九分六厘四毫

朝 観官員酒席造冊銀九兩九錢三分三厘三毫

內府銀五兩三錢三分

本府朝 観官吏盤纏銀九兩七錢九分

賀新進士旗匾花紅羊酒銀一兩六錢六分七厘

迎宴新舉人旗匾花紅羊酒銀每年派府銀一兩三錢九分七厘五毫

銀四兩六錢六分六厘六毫

分六厘六毫

會試水手銀一百一十六兩七錢零五厘三毫
起送合試舉人水手銀四十三兩九錢九分

蜋馬夫馬銀一十一兩

酒席解府銀三兩三錢三分三厘三毫存縣銀

二十二兩三錢三分三厘四毫 共銀八十兩

協助南番造冊書手工食銀二兩解廣府轉發二
縣支給今裁充

鄉飲酒禮二次銀一十二兩

時憲書價銀八兩二錢五分解布政司支造歷
書費用今裁充

雜派歲貯均平銀七十五兩八錢四分二厘六毫

留縣時候凡迎接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賦役 壬

詔赦香燭陞任官員執事祭江猪羊卷箱橫練修補各

處衙門什物渡海祭廟上司使客中伙下程教

官出入夫馬犒嘗黎兵牛酒花紅衣帽造冊書

手工食檢驗什物總參官員提兵經過班送酒

燭小菜木鐸老人布帛與合用未盡事宜俱於

前銀內支應今裁

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奉文行知所有發給各項銀

兩每百兩扣補部平銀六兩又每扣部平銀百

兩加扣水銀六錢六分六厘四毫九月又奉文

行知惟 文廟並各壇廟及廩膳孤貧口糧每

年發給銀兩毋庸扣部平

縣冊

無優免例

官米一石實編銀六錢四分二厘四毫五絲六忽

民股實折色米一石實編銀九錢二分零七忽

民股實本色米一石實編銀五錢三分零八毫三

絲二忽

民淡災米一石實編銀七錢零七厘八毫二絲九

忽

民鹹傷米一石實編銀六錢一分四厘一毫九絲

七忽

林灣黎米一石實編銀三錢三分三厘二毫九絲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賦役

主

九忽

夏稅米一石實編銀四錢六分八厘一毫六絲四

忽

魚課米一石實編銀三錢一分五厘

八丁一丁實編銀三錢零九厘零七絲三忽

婦女一口實編鹽鈔銀一分一厘一毫九絲四忽

有優免例

免民股實折色米一石減編銀三錢三分六厘九毫一

絲四絲七忽

免民淡災米一石減編銀三錢三分六厘九毫一

絲七忽

免民鹹傷米一石減編銀二錢五分二厘六毫八

絲九忽

免人丁本身一丁全免編銀三錢零九厘零七絲

三忽

四差考附

均徭

宋

役制以鄉戶等第定差及熙寧行保甲罷耆戶長壯丁而法始變工作役及婦人至紹興間免役之法始行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差考附

主

明

役法

率以審實丁糧

丁免故絕米免衝湖反鹹傷

告准分上中下戶

上戶編銀八錢中戶七錢下

三分

兩外下戶

戶六錢隆慶初上戶或至二

不減二兩

及銀力二差

糧多差銀有十年一編

者有免編者

黎圃及鹽社蛋等

皆視當下糧多寡爲差

多則派輕餘以撥補丁糧稀少州縣

如崖縣昌江等處丁糧

不足每以瓊澄

後以力差苦累庫子解戶等役

不足文等縣撥補

如昌江等處丁糧

不足每以瓊澄

後以力差苦累庫子解戶等役

陸續改編覈役

以御史龐尚鵠

萬曆甲申後始

奏改民差逼行

府首

人一條鞭行之續經裁革衙門省減冗役

領庫

運稅課及各巡檢司賓客等

及近免濟邊各役

先免濟邊弓兵役

領庫

驛頭鋪兵斗級門丁之類

于千總百目各等役皆合免編以陞民田

先免濟邊弓兵役

領庫

萬曆戊午除裁省冗役充餉外編各役工食銀三

于千總百目各等役皆合免編以陞民田

先免濟邊弓兵役

領庫

萬曆戊午除裁省冗役充餉外編各役工食銀三

于千總百目各等役皆合免編以陞民田

先免濟邊弓兵役

十六百五十五兩七錢八分四厘二毫五絲八

忽原志

清

本縣民壯實編銀四千二百二十七兩四分四厘五毫遇閏加銀五毫俱派徵在錢糧項下數見全書應支

註見前

徭差銀三千七百九十八兩九錢五分零五毫

開

加銀二百一十二兩七錢四分八厘九毫徭差原出正項久經裁革後派米石耕門民苦難堪

康熙四十四年總督郭公世隆禁革知縣王贊勒碑

民壯

民壯舊出兵制宏治末始用丁差嘉靖壬寅復議

追銀不過五兩始抽民壯二百七十二名追銀一千三百六十兩以給勇官兵用

辛亥後再抽追銀通改七兩四錢丙寅後又以

客兵歲增加編解司充餉

按撫議將各州縣不係盜賊生發地方及

瓊山縣志卷八 經政七 四差考附

開

舊有盜賊而素稱肥饒者扣編九兩八錢給工食六兩咱守者給七兩二錢餘俱解司充餉本

縣以地瘠民貧得減一兩半以地皆工荒通融編解後留水寨船兵之用隆慶末復

增二分之一編銀兼派丁糧而民不堪命矣萬

歷丁丑始罷增編丙戌辛卯續免濟邊減銀以

甦民困而前項加編解司及續增防守

續增本縣三十

共銀二百二十九兩四錢仍舊編僉民有重差

之苦焉先詒濟邊者止免七兩四錢未詒加編

之二兩零春二厘三絲一忽續免者止

歸工食六兩二錢未詒加編及扣解

萬曆戊午全書實編本縣銀四千一百七十九兩一分五

清

厘二毫八絲一忽

均平

都里舊例止輸物料給差使景泰後凡百官需悉

令出辦凡歲祭表箋鄉飲科民苦之宏治末副

使王繼始減則例定均平錢人丁一丁出錢三百三十四文謂之內

均平不敷則另派補而額外之供有甚於則內

者嘉靖乙未御史戴環雖定均平錄而不能禁

班頭端櫃之擾用知王某始立班頭知縣林應

月終餘錢盡沒入己

己未御史潘季馴乃定永

班頭端櫃之擾用知王某始立班頭知縣林應

月終餘錢盡沒入己

己未御史潘季馴乃定永

歲祭各項銀一千一百七十七兩二錢五分九

厘五毫四絲數見

清

本縣均平實編銀四千二十七兩四分四厘五毫

俱徵在錢糧項下數見全書應支

今久經裁革

驛傳

本縣舊設瓊臺白沙等驛及海口遞運一所例置夫馬船隻籍水馬站戶八百一十有六充之十

歲一編週年遞替料以糧派夫以丁僉

每石派銀三錢

正統間革去白沙等驛

夫馬俱出州縣始計糧朋僉定

爲夫馬一百六十五名

海口遞所及賓宰各四十名烏石二十名瓊臺六匹

每名編米八十石每石一錢

各追銀二兩爲置船

二隻在買馬一十四匹瓊臺六匹賓及鋪造運所

陳什物之需嘉靖年間復革賓宰烏石等驛

以舉人陳表建議裁革

戊午奉扣馬價廩糧鋪陳各項銀

兩解濟邊餉

廩糧馬價半解鋪陳全解後總督吳桂方議改司餉參照白沙駐兵

之隆慶戊辰奉部劄裁革各驛馬夫通追充餉

萬曆年寶編瓊臺驛銀四百一兩五錢六分四厘遞運所一百六十兩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四墨老附

三

清

本縣驛傳照全書開載起運銀二百九十八兩四

錢九分九厘八毫存留銀二百六十三兩六分

四厘二毫俱派徵在錢糧項下

豁除積弊附

康熙四十五年巡道焦公映漢命知縣王贊詳報

烈樓興政二圖荒糧一十六石以墾米頂除民

累頓清

瓊邑田多斥鹵各圖荒糧七十餘石賠納之苦官

民俱累康熙四十七年知縣王贊洞悉民隱思以豁之查歷年陸續報墾之數與荒糧相符力

詳抵荒以甦民困

為備陳海南派累積弊事 鄭伯于 需

竊惟尙書有言德惟善政政在養民養民之道務在爲民祛弊猶之植嘉禾者必先除稂莠也若積弊未除則燃眉之患輒轉受累小民又何敢望意外之恩澤倘能除其積年切膚之弊則卽不言利而小民已身受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諸除積弊附

三

清

二百兩至十數兩之不同究其實徵之貨而無貨

可徵問其輸納之人而無名可指每屆奏銷雖按

款奏報而徵收之際則百弊叢生數十年來各州

縣因其缺額無徵遂爾攤派抵補有均入地丁米

石者有派入排門烟戶者有在榔棵稅內加徵者

有按養牛之家照牛隻徵收者有在車戶酒店歇

店鋪戶排門零星抽派者種種派累不一亦不知

始自何年其間地方官辦理不善則紳衿有借優

免包佔之弊胥役有借催輸需索之弊保甲有得

錢欺隱之弊以少報多將無作有嗟此莫告之窮

民輸納正供而外又有無着之項層層剥剝良可

憫矣夫同爲

朝廷之赤子同屬海外之編氓欲豁免則並應豁免

欲均輸則並應均輸乃崖州牛薪船稅業經豁免

矣瓊山文昌儋州萬州陵水澄邁等州縣銀米稍

多又勾入地丁身入鄉課帶徵矣惟臨高定安會

同樂會昌化感農等州縣或派任牛隻或攏在排

門經徵各官期於彌補足額而窮簷之苦已有不

勝言者即如牛稅一項貧民終歲勤劬畜養一牛

原欲借此以資生業乃今歲徵之明歲又徵之頻

年出稅胡能當此至若排門抽稅比戶科錢幾於

頭會箕歛尤乖政體某檢查舊卷經前按察司今

瓊山縣志

卷八 楚政七 積弊

三十六

陞浙江布政司潘 前在海南道任時曾經具詳

屢奉行查嗣蒙 前督院馬 前署撫王

奏請蠲除乾隆五年三月十九日奉

殊批該部密議具奏經 部駁以先於雍正十三年乾

隆二年兩經前任督撫清查以前項應徵雜稅原

係全書編載額徵之項毋庸議蠲是以積弊流傳

至今邊海窮黎受此因循陋例無可告顧某靜夜

思維未嘗不掩卷三歎伏思

上有陶唐虞舜之君下必有皋夔稷契之臣 憲臺名

世間生

聖天子以嶺南半壁之金湯股肱寄之心膂耗之然則

憲臺實今日之皋夔稷契也此海外數十年之積弊非憲臺除之而更誰待哉且爲民除弊但

當論其事之實與不實民之累與不累不當論全書與 部議也蓋全書多循明季舊額而 部臣

並未親厯閭閻無由深悉民間疾苦假如此項雖

稅事未甚實民不甚累何以先是五年間竟疏

奏請豁有案可稽耶伏祈賜查前案速除積弊俾邊

海窮民早沾膏澤倘仍格於成例阻於 部議恐

後之視今亦猶今之視昔官民兩累害無底止某

西蜀庸材天南末吏受 息深重報稱心切若緘

默不言尸位素餐上有負於

瓊山縣志

卷八 楚政七 積弊

三十七

皇恩

憲德下有愧於瘠鄉窮黎用敢據實直稟惟冀

恕愚懶而原心跡採擇施行謹將欽額各稅列冊

附呈 審鑒再此案應否通詳候批司查議彙題

其愚昧未敢擅便合先具稟

裁奪訓示遵行

爲再請豁除積弊事

于 需

竊惟

聖天子殷殷以保赤爲懷憲臺承流布化語其大要不

外興利除弊兩端某前已詳言之矣若積年切膚

之弊未除縱使牧民之官日於閭閻宣猷布德與

凡諸空言何異故不若就其弊之大者而祛之其

功倍其利溥其效神以速德被萬民恩垂後世豈

不偉歟瓊南三州十縣袤延數千里一切正供與

內地同其貢賦

國家百年休養凡屬編氓固已含哺鼓腹共嬉遊於堯天舜日之下而獨有派累未除至今爲民害者如某

前稟各州縣雜稅內牛稅薪稅魚課船稅門攤商

稅等項是也查此各項共徵銀四千二百八十一

兩零雖各邑多寡不同均屬有額無着限於賦役

全書數十年來俱派徵抵補或派入排門烟戶或

匀入地丁米石或加入榔稅或按派牛隻或在車

戶酒店歇店鋪戶零星抽派其間豪強胥役藉端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鋏除積弊附

序

需索層層剝削流弊無窮惟崖州牛薪船稅業經

豁免外其餘州縣派累至今前賢非不知此項之

當除特以未得其人未遇其時耳其謂必遇非常

之人而後能建非常之功亦必

王聖臣賢明良交贊而德業以隆今

聖王當陽遠邁唐虞我憲臺績媿皋夔恩覃百粵實

當世非常之人又值大可有爲之時無難去民間

之疾苦而登之衽席之上是以某於上年十一月

內檢查舊卷業經列冊備悉密呈籲請

奏豁并聲明乾隆五年經前院奏請蠲免奉

侏此該部密議具奏續經部駁未蒙允准固知此事格

於成例阻於部議非

恩綸出自

宸衷積弊終不能除派累終不能免海外窮民流害仍

無底止乃半載以來望澤之心無日不神馳於

北關而

蠲除之詔尙未下逮於南天目見派在排門烟戶者又

復派入排門烟戶矣派在養牛之家者又復按牛

隻徵收矣將欲禁之而此項錢糧載在賦役入於

會計雖欲禁之而勢有不能將欲聽之而小民脂

膏有限既經任土作貢何堪又有此額外之苛徵

雖欲聽之而心實有所不安閒嘗就近巡查進二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鋏除積弊附

序

三父老而諮詢民事勸以農桑教以禮讓眾耆老

莫不蒸蒸向化然類皆掣衿露肘日求升勺之不

暇而袖手坐視是真與民痛癢不相闕也某撫衷

自思身爲民牧既不能爲民除害又不能爲民請

命對茲窮黎實懷內愧伏惟 憲臺受

朝廷股肱心膂之寄正爲民興利除弊之日某蒙

憲臺格外拂拭自嘉應州牧擢署瓊守此又某不

世之知遇宜竭誠盡職之時若坐視地方之流弊

知而不言或言有未盡是負憲臺知遇之深恩

憲臺又何取焉若不再籲 憲臺

奏請豁免將來 憲臺榮陞 台鼎不僅海外窮黎
呼籲莫及某亦坐失機會下之不能爲百姓興利

除弊上之不能爲

國家效力宣猷虛糜廉俸其有辜於拔擢之鴻慈不

亦大哉且積弊相沿日久將來仍循舊轍則重累

在民倘或有執派徵以繩長吏累又在官行之日

久勢必官民交困本年二月內奉 前督憲那

批兩司稟覆樂會縣劉令牛船二項稅差一節已

經據實稟覆在案嗣奉司查議臨高縣諮詢案內

復經列冊通詳請豁亦在案尙未奉

各憲批示但此項派累非 憲臺不能請豁亦非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諸除積弊附

壬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諸除積弊附

壬

聖明之世萬不能奏免惟某沐 恩最深戴 德最厚
故不避煩凟取再密摺稟請伏懇俯賜察奪念海
外窮民派累已久倘邀

浩蕩之鴻恩卽造無疆之福澤將見

九重下特沛之恩綸百姓起如山之頌禱 憲德與五
嶺當並其高厚矣是則某所以殷殷仰望於 憲

臺者也

謹按此案嗣蒙

雨廣督院策
巡撫都院準密摺會

奏於乾

隆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欽奉

上諭廣東瓊州府屬有應徵牛薪等項稅銀四千二百

餘兩據該督撫查奏此項稅銀尙有無着銀一千
七百餘兩實係畸零小戶難以照舊派徵等語朕

思牛薪等項雜稅雖載在全書例應徵納今已查
明此內有無着銀兩若授額徵輸民力未免拮据

著將廣東瓊州府所屬應徵牛薪稅內無着銀兩

永行豁免俾邊海貧民不致有追呼之擾該部卽

遵諭行欽此欽遵於十一月內奉 憲檄行瓊州

府屬瓊山縣雜稅內一項無着船稅銀一十四兩

四錢永行豁免

爲請除派書積弊等事

乾隆九
年七月

知縣楊宗秉

看得州縣設立派書端司糧冊及管民間一切推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諸除積弊附

壬

收過割原奉憲臺衙門撥充每年更換以杜盤踞

包攬酒派侵漁之弊蓋事雖耑一而權無久任立法未嘗不善無加法久弊生每年更換之說徒爲具文或豪強盤踞或革蠹鑽充甚至父子相承兄

弟朋充一邑之錢糧咸歸掌握遂至飛酒訛寄包

攬侵漁弊竄叢生茲奉

憲臺據鶴山縣具詳檄

行裁次飭職議詳仰見憲臺剔弊安民之至意

管推收過割則總書卽派書之別名也但各總書

散居在外其冊籍皆藏於私家凡民間買賣田土

有投契印稅發該書推收者有並不投契印稅

竟向該書私自推收過戶者且甲圖改入乙圖一

甲潛入二甲以圖躲避差徭者又有之每歲錢糧分爲上下二季一任該總書造送簡明實徵冊籍

呈縣用印筋發戶房按冊徵收職於上年九月十二日抵任後每期收閱詞狀民間告爭糧額不清

及總書飛洒派累者紛紛不一吊查一切推收底冊並無的實戶名田地畝數及土名坵段僅註其

都圖甲額銀若干某年月日收某甲銀若干亦並不呈官查核用印鈐記其中任意塗改茫無稽考

當時懸料該總書等藏匿正冊朦混搪塞遂嚴加詰訊據供歷任相沿由來已久未經清造職伏思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鑄除積弊附

三函

一邑糧賦之所出自其冊籍如此草率漫無頭緒弊將何底在

朝廷歲額正供雖無盈缺其柔弱小民受累靡窮隨細

察該總書中奸而最黠者黜革暫留諳曉而有身家者三名又於戶倉架閣三房內各擇諳練經書

一名協同該總書等將歷來所存冊籍逐一清查設局捐給紙張飯食令其清造花名實徵各冊一

面出示遍諭里排花戶人等各將本名下所有田地山塘土名近段逐一開具草冊呈遞查核發局

管業憑據按照土名近段勘丈稅糧相符卽爲攢造至民間現在告爭糧額不清者卽吊駁契券

正其冊式擬以每圖十甲每甲散列花戶的實戶

名圖有圖總甲有甲總總散務期相符每戶名下

註明田地山塘土名近段並應徵銀米仍酌留空

白以便酌填該戶每年買賣推收過割冊成繳縣

細加核明用印發房按照徵收俟五年一次清造

庶幾糧額不致混淆而積弊可以永杜矣至奉

憲檄內開民間推收過割田土受授根據如何立

法查造方無弊竇及裁汰派書原管冊籍作何歸

併一房交點稽察辦理以免貽悞等因職伏查民

間買賣田土推收過割去年奉

前撫憲王 鑄發推收圖式令受業者勘明田土

經政七
鑄除積弊附

三函

近段土名四至填入圖內粘連案券投稅用印官

爲查核發房按照推收註冊立法最爲周密職現

在奉行頗著成效再將奉頒契尾一體遵照填明

發交管業總在司民牧者實力奉行則不特飛酒

詭寄之弊可以永杜卽民間移坵換段混爭互控之端亦可止息至派書現遵裁汰其冊籍自應專歸架閣房令經制書吏耑管官爲查察則職掌有歸而稽察嚴明亦可無貽悞之虞矣茲奉前因風謹將現在革除辦理情形一併詳覆是否有當伏

侯 憲臺察核

爲堤工鞏固港道深通商民共慶額謝洪恩事

二十三年

楊宗秉

支小港堵塞俾水歸鹽灶大港巷面稍狹頗易疏
滯一切商船便於停泊併諭衆商戶設法捐資詳

寫照海口牛始港原爲海舶出入之區向因沙淤

水淺商船停泊港外隨遇風雨每遭不測之虞前

據商民陳國安鍾世聖楊翔鳳李安利等具呈疏

濬以便停泊蒙憲臺批臘查勘詳報業經職期

明牛始舊港橫闊四十餘丈卽欲疏濬工費甚繁

且恐旋濬旋於徒勞罔效議將牛始舊港并鹽灶

旁支小港鳩工堵塞俾眾水總匯鹽灶一港令行

商捐資興役爲一勞永逸之計至東砲臺一座議

請移建麻琴坡奉憲檄行俟各商疏築實有成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應除積弊附

三七

效另詳咨商再圖移建等因遵奉在案茲復據商

民呈稱前事內稱竊惟海口港門內逼五指長江

外達汪洋大海中接南渡河流商旅雲集海舶輻

輳前此東西砲臺支流小港但築堤岸令水歸牛

始一港是以水道深通乾隆四年海潮湧發衝塌

堤岸水勢分流港道於塞遂致商船停泊港外一

遇颶風驟雨常有覆舟之虞乾隆九年安等呈懇

前道憲欲將牛始港崩壞堤岸修復築固俾眾

水會歸以便商船停泊蒙批行府憲轉行飭臺

查勘議詳旋經親勘詳議牛始舊港港面寬闊開
挖積淤工役浩大究非良圖應將舊港并鹽灶旁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七 應除積弊附

三七

零飭行辦料興修前因商民疏築堤岸未據具報

成效是以估修案內未敢率請移建今已據報提

工完固似應俯如前詳移建可否將西砲臺損壞

之處先行興修其東砲臺俟憲臺咨商轉詳

列臺批允之後再行建造以省糜費合併聲明

明

洪武年間設置鹽場大使隸海北提舉司統管灶戶正丁丁有上次而引因之引有大小而益固

之照引辦鹽歲運廉州新村鹽倉上納

正統年間知府程瑩奏准折米改納本府廣豐倉

宏治年間復折銀納廣盈倉每石折銀三錢

正德初益法僉事吳廷舉查復優免例

明初竈戶除正里甲正役納糧外其餘雜派差

徭科派等項悉皆蠲免後來州縣官吏不體益

丁之苦科役增害至正德初僉事吳廷舉查申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八 盡法

表

各該旨勅及撫按區處事例自正德四年以

後竈戶賦役除十年一次里甲正役依期輪當

并甲內清出軍人照舊領解辦益一丁准其二

丁補貼每戶除民田一百畝不當差役多除人

丁僉補逃亡竈戶丁多餘田土扣算納銀不許

編充民壯水馬站夫解銀大戶等役買廻民戶

田糧隨其糧之多寡編其差之大小只令催役

出錢不當力役有妨煎益其民間豪富奸猾之

徒將田說寄灶戶戶內或將民戶說作灶戶名

色或將各縣竈戶姓名寄庄者多般詭計躲役

避差逐一清查問罪改正如若再有前弊查訪

得出即便聽丁收充灶戶以補逃亡原額通行
各府但有鹽場灶戶去處一體施行灶戶不致
虧損奸弊亦可漸革

大小英感恩場原額辦鹽正丁八百一十八丁內

額六百四十四丁永樂間客人吳皮洪首演
順二苗私煎奸民黃欽等一百七十四丁共

派鹽一千七十一引五十觔折米一千七十一

石一斗二升五合該銀三百二十二兩三錢三

分七厘五毫

天順年間感恩禾豐杜村三廢灶丁海寇殺擄盡

絕遺正丁二百三十丁共鹽二百三十引三十

觔俱發大小英感恩鋪前四廢賠納奏准大引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八 盡法

手記

折米一石小引折米五斗不拘父子每丁歲辦

課米一石五斗五升嘉靖末又慘羅兵寇逃死

者衆額丁虧損各場官復每丁加派花燈及火

工灶甲棚長等役灶丁苦累萬曆庚辰御史龔

懋賢按瓊乃令各場刻石示禁今感恩場碑被

大使曹守正磨滅

萬曆四十五年查點大引四百一十四丁每丁辦

鹽六百一十五觔折米一石五斗三升七合折

銀四錢六分一厘二毫五絲小引三百六十五

丁每丁辦鹽四百一十觔折米一石二升五合

折銀三錢七厘五毫大小引正辦人丁七百七

十九丁其鹽引米銀額數仍舊

九年禁私販盐竈丁赴盐法道告改納銀充餉每年感恩大小英等場各稅銀五兩小民肩擔皆負以資衣食者不在禁例

清

大小英感恩場原額大引灶丁四百二十丁每丁應徵課銀四錢六分一厘零小引灶丁四百一十五丁每丁應徵課銀三錢七厘零共竈丁八百三十五丁徵銀三百二十一兩三錢三分七厘零係本府選徵

康熙二十年編審報絕丁除永和廢在臨高縣額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八
鹽法

甲

徵外尙存絕丁課銀一百三十四兩三錢七分五厘零每年在存丁內賠補足額

一項附載鹽課銀一十兩

在竈丁挑鹽墟市換賣輸納足額

二十年又奉文批產鹽斤加增照廣濟橋例每萬

斤增餉銀一十五兩八錢五分一厘共加銀一百七十六兩五錢六分五厘零

二十六年又將大引灶丁增課銀三分小引灶丁

增課銀二分共銀三十兩零九錢三十二年奉

文減半計加徵銀一十兩零四錢五分

乾隆二年豁免加增銀一十兩零四錢五分

沙田原額八百三十五垧池塘八百三十五個例

無編徵課銀併歸灶丁輸納

以上大小英感恩場通共徵銀五百零七兩九錢零二厘奉文歸本縣徵解

去璣屬三州十縣環列海濱中間不服教化黎岐

居焉居民近海者有杜圖近黎者爲黎圖黎丁

防禦黎變捍衛封疆灶丁前鹽納課是以朝廷恩典優恤黎灶二籍所食米石惟輪納正供條

銀免其課項差徭歷來定制也康熙二年奉文裁員役優免各州縣造冊俱聲明黎灶應免之例至今邀恩照例優免獨瓊山知縣趙奇造冊混將黎灶免例概同員役裁革令與民戶一體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八
鹽法

甲

編徵是黎灶二圖一身而當兩役瓊府州縣同民而有異制殊非畫一章程也經陳道府轉詳

改復免其差役

本縣設大英小英感恩三廠聽灶丁自煎自賣各廠設廠總一人催收鹽課并無設埠招商立引及查緝私泉應徵丁課銀兩逕年由府徵解三

廠坐落北冲河西岸謂之西廠每年納課銀三百六十餘兩河之東岸係鋪前廠謂之東廠屬文昌縣地每年納課銀一百四十四兩通

按廣潮各府有埠行鹽課餉銀兩皆在埠商輸解請引發賣鹽飭惟瓊州派徵各廠鹽丁赴府

上納在府彙解

康熙二十六年初設兩廣巡鹽御史二十八年有

商人在益院衙門鑽充瓊州府總埠瓊守張萬

言恐累民具詳兩院批准不設瓊民賴焉

按自宋元豐三年廣東漕臣奏嶺外依六路

法以逐州管幹官爲鹽官提點刑獄兼提舉

鹽事考較賞罰瓊崖等州復請賦鹽于民斤

重視其戶等而民滋困於是計口食鹽設

埠分售按地搭配行銷增徵子鹽京羨等例

甚或大吏官商借商人出名銷引自發本委

官各場買鹽占踞各埠以罔市利此柳子厚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八 鹽法

四至

所謂吏而商也埠商賄本公司閩吏連檣捆載
通洋私販上漏國課下病民生謂之官鹽儀
苦小民背負升斗以資衣食謂之私鹽一經
拿獲株累平民利之所在人必爭禁之益嚴
弊滋出大抵然矣康熙三十二年議准瓊州
孤懸海島原無旁通私販之徑免其配行引
目具見優恤遠民至意茲督撫兩院復允知
府張萬言請不設埠至今均沾其惠然則
張萬言之有功德於瓊非淺鮮已也

明

魚課附

洪武癸亥年設河泊所統蛋戶歲辦魚課米六百

四十九石九斗九升連閏在內間有增減後實編魚

課米六百零四石二斗一升五合每石折銀三

錢一分五厘共該折銀一百九十兩三錢二分

七厘七毫二絲五忽倒不派四差

清

課米照額折銀一百九十兩三錢二分七厘七毫

二絲五忽外奉派一項魚油料銀一十兩三錢

八分九厘五毫遇閏加銀五錢四分九厘九毫

共該銀二百兩七錢一分七厘二毫二絲五忽

開銀在外俱在錢糧項下徵解充餉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八 魚課附

四至

按郡自趙宋以來已有蛋兵未詳蛋課前朝設
河泊所其職于魚者專取于蛋也法分三等科
以船者船罷則止科以礪者礪變則遷惟科以
戶者丁盡戶絕而課不改額

十四文該銀二百八十一兩零九分一厘四毫

二絲九忽

洪武初設本府稅課司及萬州文昌等局專發局

屬州縣帶徵至嘉靖乙丑司亦裁革併入本縣

河泊所

商賈所征與河泊所及各州縣地土所產物力所

出者皆差定鈔額折徵銅錢歲解府庫備官員

俸鈔凡一十四項

曰商稅鈔曰門攤鈔曰稅契契本工墨鈔

三項建陞

鹿稅課司其該鈔二千六百一俱出司局日比十六疋二貫五百九十六文

附鈔曰海菜鈔本縣其鈔一百零六疋九百八十文俱出河泊所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九 權稅

四

曰茶課引油鈔本縣八錢一貫

曰關油鈔日起

稅鈔二項本縣無出曰地利鈔本縣一百二錢

曰窖冶鈔本縣二十三錢

鈔本縣三十四錢二百五十五文

曰貸房

鈔本縣一百一十七錢

曰戶口食鹽鈔

本縣三百七十五文

曰酒醋鈔本縣一百一十六錢

府志載各鈔外

右食鹽鈔一

十九錢四貫文

府志有鈔外

右食鹽鈔一

計口徵給歲久成例官鹽不下而額鈔照徵後

以鉛法不行每貫止折銅錢二文五貫爲一錠

折十文七十錠折一兩

以上各項共一萬九千六百七十六錢二貫六

百二十一文折納銅錢一十九萬六千七百六

明代權稅之使自萬曆二十六年千戶趙承勦奏

請始命李鳳於廣州或徵市舶或徵店稅或專

領稅務或兼領開採姦民納貢於中官輒給指

揮千戶劄用爲爪牙水陸行數十里卽樹旗建

廠視商賈懦者肆爲掠奪沒其全資負戴行李

亦被搜索又立土商名目窮鄉僻壤米鹽鴉茶

皆令輸稅所至數激民變常率旄不問詣所進

稅或稱節省銀或稱罰贖或稱額引贏餘又假

買辦孝順之名金銀寶玩貂皮名馬雜然進奉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九 權稅

五

帝以爲能甚至稅監劉成因災荒請暫寬商稅

中旨仍徵課四萬其嗜利如此三十三年始詔

罷採礦以稅務歸有司而稅使不撤然則權稅

之爲民患從可知矣

明史食貨志

清各項鈔稅或存或廢或增或併見數開後

全書附載

渡海生牛稅銀三十六兩先奉禁海無徵後開禁

復徵

本府經征充餉續於數陳未議等事案內題准畧免

商稅銀二百九十九兩

本府經征充餉

白沙田租鋪稅銀四十二兩一錢二分八厘

本府經征充餉居住

西民辦納本
府經充創

新坎窑埠稅銀五兩本府
征充創

海口北岸地租銀六兩四錢四分七厘本府
經征
發修海日

廟天后

河泊所船稅銀一十四兩四錢乾隆十一年
奉文
豁免

車稅銀七十二兩征解
充創

酒稅銀六兩征解
充創

地利窑冶茶課銀二兩二錢四分四厘征解
充創

抽收地租銀八兩征解
充創

榔榔稅銀一百四十六兩一錢七分三厘五毫征解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九 権稅

四六

李茂沒官田租銀九兩九錢八分五厘征解
充創

戶口食鹽課銀二百二十一兩一錢二分五厘七毫征解

稅契原額徵銀五十兩又徵科場銀十六兩六錢

六分六厘七毫雍正六年奉文每契價一兩稅銀三分又徵科場銀二分每稅銀一兩徵火耗

銀三分此項銀兩儘徵儘解嘉慶二十四年奉文比較現屬向無溢羨無可比較仍照原額征解充餉

薪稅補餉銀三百零五兩四錢一分三厘七毫頂此

有額無征康熙三年前任趙令准士民公議于

地丁銀內每兩賦稅銀五厘四毫該銀一百零三兩二錢一分三厘七毫又於西麻浦面銀上

中下別賦補銀二百零二兩二錢以足前額

當戶每名徵餉銀五兩查當戶開閉無定每年儘徵儘解原額當戶四名
其銀二十兩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九 権稅

四七

瓊山縣志

卷八

經政九 権稅

四七

南工部匠銀五十八兩五錢水腳銀四錢六分八厘遇清開課銀四兩八錢七分五厘加本脚銀三分九厘俱深匠戶辦納

瓊山縣志卷之九

經政志十一 祀典

宋

元豐五年詔封峻靈山神爲峻靈王

蘇軾岐靈廟記

元豐中詔封漢伏波將軍爲忠顯王

蘇軾伏波廟記

宣和中詔封邳離路侯忠烈王封新息馬侯佑順

王李綱成武廟記

明

洪武二年禮官言城隍之祀莫詳其始考張說祭

荊州城隍文曰城隍是保甿庶是依則前代崇

祀之意有在也今宜附祭於獄瀆諸神之壇乃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一 祀典

一

命加以封爵府爲鑒察司民城隍威靈公秩二

品州爲鑒察司民城隍靈佑侯秩三品縣爲鑒

察司民城隍顯佑伯秩四品冕旒袞章制各有

差命詞臣撰敕文頒之三年詔去封號止稱某

府州縣城隍之神嘉靖九年罷山川從祀歲以

仲秋祭旗纛日並祭都城隍之神凡聖誕節及

五月十一日神誕皆遣太常寺官行禮國有

大災則告廟在王國者王親祭之在各府州縣

者守令主之阮通志

清

雍正六年奉准致祭

關帝神三代前後殿春秋二祭并五月十三誕日致

祭品物銀二十五兩乾隆四年奉行照江西省省

例添銀二十五兩備冊

十三年奉行耕田收穫恭祀

先農神品物又粢盛穀肆三籽種穀二石

嘉慶六年奉行政祭

文昌帝君春秋二祭品物銀二十六兩六錢六分七

厘俱同

社稷壇

祭品

帛一

黑

豕一

黑

羊一

黑

飼二

黑

簠簋各二

籩豆各四

白

磁爵三

祝文

各增

春秋二祭祝文俱同

奉禮

各

府州縣遵用

維

神奠安九土粒食萬邦分五色以表封圻有三農

而蕃稼穡恭承守土肅展明禋時屆仲

春秋

敬修

祀典庶丸丸松柏鞶磬石於無疆翼翼黍苗佐

神倉於不匱尚

賛

祭儀

會典載社稷壇爲大祀歲以春秋仲月上戊日

出主於壇而祀之各州縣祭祀有府道同城者

府道主祭無則以牧令主之同城武職皆得陪

祭先期齋戒祭之日各官朝服禮生引王祭官至拜位通贊執事者各司其事陪祭官各就位

主祭官就位通贊瘞毛血禮生引誦盥洗所盥

洗畢引誦香案前贊迎神行三跪九叩首禮興

行初獻禮引誦

神位前跪奠帛獻爵叩首興詣讀祝位跪眾官皆

跪宣祝文畢叩首興復位贊行亞獻禮引誦

神位前跪獻爵叩首興復位通贊行終獻禮如亞

獻儀贊受福胙引誦受福胙位跪飲福酒受福

胙叩首興謝胙一跪三叩首興復位贊微解送

神行三跪九叩首禮興贊司祝者捧祝司帛者

經政十一 祀典

三

瓊山縣志

卷九

三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一 祀典 四

捧帛各請燎所引誦望燎位焚燎畢揖復位贊
禮畢肅退

風雲雷雨山川壇城隍合祀

祭品與社稷壇同

祝文

維

神贊襄天澤福佑蒼黎佐靈化以流形生成永賴

乘氣機而鼓盪溫肅攸宜磅礴高深長保安貞

之吉憑依肇固寶資捍禦之功幸民俗之殷盈

仰神明之庇護恭修歲祀正億良辰敬潔豆

祗陳牲帛尙饗

會典載風雲雷雨山川城隍俱爲中祀春秋二

祭日期由

部頒行合祀一壇祭之日出主於

壇上風雲雷雨位居中帛四山川位居左帛二

城隍位居右帛一皆白色祭儀與社稷壇同

神祇常雩壇

祭品與山川同

祝文

恭膺

詔命撫育羣黎仰體

彤廷保赤之誠勤農勸稼俯維蔀屋資生之本力稽服

田甲令爰頒肅舉祈年之典寅衷將事用申守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一 祀典 四

土之忱忝稷惟馨尙冀明昭之受賜來牟率育

庶俾豐裕於蓋藏尙饗

會典載神祇常雩壇俱爲中祀歲以春秋仲月

祀神祇壇孟夏祀常雩壇祭儀與山川同

先農壇

先農神位高一尺四寸廣六寸座高五寸廣九寸

藉田四畝九分在東郊外

五分赤地金字

帛一色羊一豕一鉢一簾蓋各四

郊廟牲帛尙饗

祝文

維

神肇興稼穡粒我蒸民頌思文之德克配彼天念

率育之功陳當時夏茲當東作咸服先疇欽惟

九五之尊歲舉

三推之典恭膺守土敢忘勞民謹奉儀章聿修祀事惟願五風十雨嘉祥恒沐於

神庥庶幾九穗雙岐上瑞頒書於大有尚饗

會典載先農壇爲中祀歲以仲春亥日致祭儀

與社稷壇同祭畢主祭陪祭各官更繩衣詣耤

田行耕藉禮主祭官秉耒耜以佐貳屬官一人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祀典 五

播青稻一人播種衆官俱右手扶犁左手執鞭

各行九推九返畢農夫終畝各官詣官廳更朝

服望

閼卯賀行三跪九叩首禮畢各退

耕耤田器

耕具一赤牛一籽種箱一青色

耕耤人役

耆老二名牛

牽

農夫二名犁童子六名

唱田歌

厲壇

會典載厲壇爲壇祀歲以清明日七月望日十月朔日凡三祭先請城隍神爲之主乃召無祀

鬼神祀之祭品用羊三豕三米三石香燭酒紙隨用有司行一跪三叩禮道光十四年科道奏准節省經費案內裁革厲壇祀典各府州縣應

支祭品銀兩扣解司庫

告城隍廟祝文

欽奉

皇帝聖旨普天之下率土之上無不有人無不有鬼人

鬼之道幽明雖殊其理則一今國家治民事神

已有定例尙念冥冥之中無祀鬼神昔有生民

未知何故而沒其間有遭兵刃而橫傷者有死

於水火盜賊者有被人強奪妻妾而忿死者有

被人掠取財物而逼死者有誤遭刑罰而屈死者

者有天災流行而疫死者有爲猛虎毒蟲所害

者有饑寒交迫而死者有因戰鬪而殞身者有

因危急而自縊者有因牆屋傾頽而壓死者有

死後而無子孫者此等鬼神或終於前代或沒

於近世或兵戈擾攘流移於他鄉或入烟斷絕

久缺其祭祀姓名泯沒於一時祀典無聞而不

載此等孤魂死無所依精魂未散結爲陰靈或

倚草附木或爲妖作怪悲號於星月之下呻吟

於風雨之中凡遇人間令節魂杳杳以無歸意懸懸而望祭興言及此憐其慘悽故赦天下有

司依期致祭命本處城隍以主此祭鎮按壇場
鑒察諸神等類其中有爲良善誤遭刑禍死於
無辜者神當達於所司使之還生中國永享太
平之福如有素爲冤頑身逃刑憲雖獲善終亦
出僥倖者神當達於所司屏諸四夷善惡昭報
神必無私除欽奉外合就牒移城隍獄神弔出
獄幽以享祭典久遠遵行

武廟

帛一白牛一 羣一 羊一 邊十 豆十

尊一

五月十三日祭品後殿不用

牛餘同

七

瑣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一 祀典

帛一白牛一 群一 羊一 酒一尊 果五

盤

祝文

維

神浩氣凌霄丹心貫日扶正統而彰信義威振九

州完大節以篤忠貞名高三國神明如在福祠

宇於寰區靈應不昭焉馨香於歷代屢徵異蹟

顯佑羣生恭惟嘉辰遵行祀典筵陳邊豆几奠

牲醪尚饗

祭儀

會典載武廟爲羣祀每歲春秋仲月上戊日及

五月十三日凡三致祭祭之日贊引官引承祭

官進廟左旁門贊詰盥洗所盥洗畢引至殿內

典儀唱執事者各司其事贊引官贊就位引承

祭官就拜位立典儀唱迎神司香官捧香盒就

香爐左立贊引官引承祭官就香爐前立司香

官跪贊上香承祭官直接炷香拱舉插爐內又

上塊香三次畢贊復位承祭官復拜位立贊跪

叩興承祭官行三跪九叩首禮典儀唱奠帛爵

行初獻禮捧帛爵官捧帛爵

神位前奠帛官跪獻畢行三叩首禮退執爵官立

獻畢退請祝官誦安祝文案前行一跪三叩首

瑣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一 祀典

禮捧起祝文立贊引官贊跪承祭官讀祝官俱

跪贊讀祝讀畢捧祝版至

神位前跪盛帛盒內行三叩首禮退贊引官贊叩

興承祭官行三叩首禮興典儀唱行亞獻禮執

爵官獻爵於案左畢退餘與初獻同典儀唱行

三獻禮執爵官獻爵於案右餘與亞獻同典儀

唱微鑕送神贊引官贊跪叩興承祭官行三跪

九叩首禮興典儀唱捧祝帛香饌詰祭位捧祝

帛香饌官各至

神位前俱跪捧祝帛官行三叩首禮捧香饌官不

叩首依序捧送至燎位承祭官退至西房立候

捧祝帛過畢復位贊引官贊詣望燎位引承祭

官至燎位前望焚燎訖揖贊引官贊禮畢退

後殿祭品

案

每位各帛一自豕一羊一選豆各八

祝文

維

公世澤貽麻靈源積慶德能昌後篤生神武之英

善則歸親宜享尊崇之報列上公之封爵錫命

優隆舊三代以肇禋典章明備恭逢諱吉祇事

薦馨尚饗

祭儀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一 祀典

九

每歲春夏秋三祭武廟同日王祭官詣後殿致

祭

光昭公

裕昌公

成忠公各位前奉香行二跪六叩首禮餘與前殿

禮同

文昌廟

春秋祭品

帛一白牛一羊一豕一登一鉶一

籩十豆十

祝文

維

神績著西垣樞環北極六筐麗曜協昌運之光華

累代垂靈爲人文之主宰扶正以彰夫感召薦

馨宜致其尊崇茲屆仲秋用昭時祭尚其歆格

鑒此精虔尚饗

祭儀

會典載文昌廟爲羣祀歲以二月初三日八月

十八日致祭主祭官行三獻禮俱三跪九叩首

餘儀與武廟同

後殿祭品

帛一色邊八豆八

經政十一 祀典

十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一 祀典

祝文

祭引先河之義禮崇反本之思矧夫世德彌光
延賞斯及祥鍾累代廟列宿之精靈化被千秋

緯人文之主宰是尊後殿用答前廟茲值仲春

肅將時事用申告潔

神共格歆尚饗

祭儀

每歲春秋同日致祭廟儀與武廟後殿同

以上各壇廟祭品俱文均平銀兩備辦支銷

天后宮

每歲以春秋仲月上癸日有司致祭儀與文昌

廟同祭品山知府捐廉備辦

祝文

維

后配天立極護國徵祥河清海晏物阜民康保安
斯土福庇無疆千秋鞏固萬載靈長神恩思報
聖澤難忘虔修祀事恭薦馨香土民一德俎豆
同堂仰惟昭格鑒此蒸嘗尚饗

饗

旗纛廟

各府州縣舊有專廟今俱廢歲以霜降日由各
標營將領備辦祭品設神位祀於演武亭中並

無部頒祝文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一 祀典

十一

帛一 羊一 獐一

風神廟

每歲春秋仲月上己日致祭

祝文

維

神發育萬物噓拂羣倫順物布氣長養生成跡消

山渾浪息海鯨祥和調暢異體清明式隆祀典

肇舉明禋陳牲獻爵來格來歆尚饗

饗

龍王廟

每歲春秋仲月上辰日致祭

維

祝文

神德洋洋澤潤蒼生允襄水土之平經流順軌

廣濟泉源之用膏雨及時績奏安瀾占大川之
利涉功資有物欣庶類之蕃昌仰藉神庥宜
降殷享謹遵祀典式協良辰敬布几筵肅陳牲

幣尚饗

火神廟

每歲春秋仲月上丙日致祭

賢良祠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一 祀典

十二

維

靈文武憲邦公忠體國當

皇朝之肇造心膂攸同值

列聖之不承股肱作輔明良合德奮庸而庶績咸熙

中外宣猷敷澤而兆民永賴洵屬廟廊之碩望
允宜俎豆以明禋考績紀勳崇報昭垂於令典

陳牲奠幣馨香祇薦於歲時尚饗

饗

昭忠祠

每歲春秋仲月地方文武擇吉請祠行禮並無
部頒祝文兩祭共支祭品銀六兩三錢一分在

司庫建曠項內支領

以上各祠廟會典俱列入羣祀祭品銀兩係在

均平項內支銷

漢兩代波祠

呂祖祠

蘇文忠公祠

邱文莊公祠

海忠介公祠

十賢祠

梁忠烈公祠

江張二公祠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一 祀典

十三

以上各祠每歲春秋由地方官捐俸致祭

北帝廟

晏王廟

馬王廟

華光廟

潘天仙廟即東湖神君廟

靈山六神廟

三江廟

鬼耶山神壇

濟菴祠

峻靈王廟

以上各祠廟每歲遇神誕期地方官捐廉致祭
不支經費各神事蹟封號已詳壇廟門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一 祀典

十四

春秋丁祭

大清會典載文廟爲中祀每歲春秋仲月上丁日致

祭先一日王祭官率陪祭各官齊赴

文廟階下行一跪三叩禮教官省牲滌器瘞毛血至

期黎明凡與祭各官朝服齊集入兩旁廟門序

立贊引官導王祭官至盥洗所盥洗畢引至臺

階下立典儀唱樂舞生就位執事官各司其事

陪祭官分獻官各就位贊引官贊就位王祭官

就拜位立分獻各官隨後立典儀唱迎神舉迎

神樂樂作奏咸平之章贊引官贊跪叩興王祭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程莫

五

官及陪祭分獻各官俱行三跪九叩首禮興樂止典儀唱奠帛行初獻禮舉初獻樂樂作奏咸平之章贊引官贊陞壇導承祭官由東階上進殿左門贊詣

至聖先師孔子位前王祭官至案前立贊跪叩興王祭

官行一跪一叩首禮興贊引官贊奠帛捧帛官

捧帛跪進王祭官舉帛拱立獻畢贊引官贊獻爵執爵官捧爵跪進王祭官接爵拱立獻畢行

一跪一叩首禮興贊引官贊詣讀祝位王祭官

詣讀祝位立讀祝官至祝案前一跪三叩首捧

祝版立於案左樂止贊引官贊跪王祭各官讀

祝官俱跪贊引官贊讀祝讀祝官跪案前宣祝文畢捧祝版至

正位前案上跪安帛匣內三叩首退樂作贊引官贊

叩興王祭各官行三叩首禮興贊引官贊請

復聖顏子位前王祭官就案前立贊跪叩興承祭官

一跪一叩首興贊奠帛捧帛官跪進於案左主

祭官接帛拱獻案上贊獻爵執爵官跪進於案

左王祭官接爵拱獻案上贊跪叩興王祭官行

一跪一叩首禮興贊引官贊請

述聖子思子

卷九

經政十二 程典

十六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程典

十五

亞聖孟子位前均如前儀東西哲及兩廡位贊引官

引分獻各官分詣行禮亦如前儀禮畢贊引官

贊復位王祭分獻各官各復位立樂止典儀官

唱行亞獻禮舉亞獻樂樂作奏安平之章贊引

官贊陞壇獻爵於左如初獻儀贊引官贊復位

王祭分獻各官各復位立樂止典儀唱行終獻

禮舉終獻樂樂作奏景平之章贊引官贊陞壇

獻爵於右如亞獻儀贊引官贊復位王祭分獻

各官各復位樂止典儀唱飲福受胙贊引官贊

詣受福胙位王祭官至殿內立捧福胙官二員

正位案前拱舉至飲福胙位右旁跪接福胙官三員

在左旁跪贊引官贊跪王祭官跪贊飲福酒主

祭官受爵拱舉授接胙官贊叩興王祭官三叩

首興贊復位王祭官復位立行謝福胙禮贊引

官贊跪叩興王祭分獻陪祭各官俱行三跪九

叩首禮興典儀唱微饌舉微饌樂樂作奏咸平

之章徵訖樂止典儀唱送神舉送神樂樂作奏

咸平之章贊引官贊跪叩興王祭各官皆行三

跪九叩首禮興樂止典儀唱捧祝帛饌各詣燎

位捧祝官捧帛官至各位前一跪三叩首興捧

祝文在前捧帛次之捧饌官跪不叩首捧饌隨

位捧祝官捧帛饌各退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祀奠 十七

後俱送至燎位王祭官退至西旁立候祝帛饌

過仍復位立典儀唱望燎舉望燎樂與送樂同作

贊引官贊詣望燎位導王祭官至燎位立祝祝

帛焚訖樂止贊引官贊禮畢各退

祝文

先師德隆于聖道冠百王揭日月以常行自生民所未

有屬文教昌明之會正禮和樂節之時辟雍鐘

鼓咸恪薦於馨香泮水膠庠益致嚴於邊豆茲

當春秋仲秋率幾章肅展微忱聿陳祀典以

復聖顏子

宗聖曾子述聖子思子

亞聖孟子配尚饗

祭器按祭器並所盛品物遵依古制皆有一定產界品代今仍之

爵以銅爲之形似雀兩柱三足連柱高八寸三分深三寸三分口長六寸二分闊二寸九分鹿以羊代燔栗以所

簋分深三寸三分口長六寸二分闊二寸九分

雲雷尊腹雷狀其舊豫雲取其溫澤用斯初獻酒

象尊龍首腹用貯亞獻酒

犧尊鶴首腹用貯終獻酒

罍以瓦爲之於酒器中

壘所容最多用以佐尊

龍勺以木爲之首

鉶刻作龍形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祀奠 六

登範銅爲之

鑄太羹

鑄範銅爲之三足口有兩耳覆以蓋用鍼和羹

簠竹器今鐵銅爲之外圓內方上覆以蓋高七寸深二寸闊八寸一分腹內方一尺一寸用

簋竹器今鐵銅爲之外圓內方上覆以蓋高七寸深二寸闊八寸一分腹內方一尺一寸用

籩竹器今鐵銅爲之外方內圓上覆以蓋高五寸深二寸闊五寸一分以薦果實

籩古今皆竹製口圓徑長四寸九分深一寸四分通足高五寸九分足徑濶五寸一分以薦果實

形鹽修

豆或以玉或以木或以瓦呂氏考古圖說及政和書製以銅今多以木其式如鹽以薦菹醢俎

俎明堂位曰周以房俎房謂足不折也孔疏云俎豆各有一足足下各別爲拊其間有橫似堂壁

橫下二拊似堂東西

各有房也以載牲體

春容和雅不得急促暴戾每歌一章聽櫟教畢唱
樂止二字其聲欲渢然而清

迎神奏咸平之章 無舞

大春秋六哉凡

孔上子五先尺覺凡先尺知上與二天六地上參五萬

金六絲上日凡月六既尺揭五乾凡坤六清凡夷

六

初獻奏寧平之章 有舞

予六懷凡明六德五玉上凡振一金六聲凡生上民

凡未上凡有五展凡也六上大五成六上俎五豆上干凡

凡香六始凡升尺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程奠 主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程奠 主

古五凡春六上秋六上五丁六上清尺酒上既凡載六其

凡觀六而凡善尺

亞獻奏安平之章 有舞

式六禮凡莫六愆五升凡堂六再一獻六饗凡協

五尺鼓凡鑄六誠五孚凡罍五甗尺肅五肅凡雍六

凡鑄凡鑄六斯凡彥六禮上陶五樂凡淑六相

凡觀六而凡善尺

終獻奏景平之章 有舞

自凡古一在五凡大

凡昔凡先凡民五一作上皮五升

凡上祭凡菜尺於上論五思六樂凡惟五天上牖六

凡民五惟凡聖凡時凡若六樊五倫五伎凡敘六至

大指按後二孔以左手食中二指按前上下二孔以右手食指按前上一孔左右無名指托其底五孔並閉平氣衝脰輕吹爲合字微節而吹爲四字開右手前一孔餘皆閉爲尺字開前三孔餘皆開爲工字二孔皆開爲六字此器恭靜取音急不鳴緩不洪仰日蹙唇徐噓有力方得正聲是在審音者裁制耳

柷一柷之器方二尺四寸深一尺八寸陰始於二終於八十箇數四八而以陽一爻之所以作樂則於眾樂先之而已非能成之也居宮懸之東象春物之成始也鼓柷謂之止古聖人恐樂勝則流戒之於蚤也

敔一形如伏虎西方之陰物也背有二十七齒

陽數成之樂作陽也以陰數成之樂止陰也以陽數成之控以掌然後可擊及其止則於賓也

居宮懸之西象秋物之成終也鼓敔以鑑欲修潔於其

瓊府瓊山萬州感恩四學祭器樂器凡缺乾隆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程奠 主

八年赴省請領製造既畢以海舶載還至大洋

颶風舟覆器皆沉失經各學通報在案二十九

年知府蕭應樞復詳請補製府學祭器樂器領回

存學

樂章(乾隆八年奉禮部頒行各省遵用)

歌用佾生六人各執笏板立於堂上並歌蓋歌爲

樂中之主凡音皆所以和歌也歌音合律則鐘磬

琴瑟簫笛之聲吹彈清濁高下之節皆準此而協

矣凡樂作用麾幡二一繪升龍以起樂一繪降龍

以止樂每章麾佾生唱樂奏某平之章六字樂奏二字唱欲勃然而起某平之章四字分排唱下欲

凡今五太凡鐸六

徵饌奏咸平之章

無舞

先尺師凡有六言五祭尺則凡受尺福五四凡尺海尺震

五六宮凡疇凡敢六凡不凡肅六禮五成上凡告尺徹五

母一疏上凡一瀆六樂凡所上凡自一生六中凡原

大凡上有一赦六

上有一赦六

送神奏咸平之章

望燎同

無舞

鳴六釋凡峩六峩流凡沫上凡泗尺洋凡洋上凡景凡行

五行五止凡澤六無五疆六洋一洋上凡景凡行

事尺祀凡事上孔凡明六化尺我五蒸六民凡育

凡我六

上膠一庠尺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翟莫 三

舞節

乾隆五年令郡縣選樂舞生一百二十八名延師
敎習以備合樂之用七年令丁祭樂舞生准用生
員藍衫雀頂舞用六佾佾生三十六人左右各十
八人左手執籥右手秉翟

舞部用麾二朱竿龍首卿五色線九旛舞長執之

以導舞爲綏兆疾徐行立進止之則首迎神末微

饌送神不用舞惟初獻亞獻終獻三章隨歌聲逐
字而舞其行立拜跪辭受取與左榮右拂進退朝

揖俱欲肅雍饌恪動容周旋無不中禮焉

初獻

予開翟籥向土起右手於肩垂左手於腰足向前
下蹠左足向前稍前向外開籥舞

懷開翟籥

右足向前踏向裏開籥舞明足過左邊交立德身

轉

更加右足虛其跟足尖着地起腳身向外高舉益

而

合籥向內拱手出左足起腳身向外高舉益

而

向東開籥起左手於肩垂右手於腰足向外高舉益

而

更加右足虛其跟足尖着地起腳身向外高舉益

而

向東開籥明足過左邊交立德身

轉

而

更加右足虛其跟足尖着地起腳身向外高舉益

而

向東開籥明足過左邊交立德身

轉

而

更加右足虛其跟足尖着地起腳身向外高舉益

而

向東開籥明足過左邊交立德身

轉

而

更加右足虛其跟足尖着地起腳身向外高舉益

而

更加右足虛其跟足尖着地起腳身向外高舉益

手於肩垂左手於下蹲左 合篇向上退左足於
 足向右向裏番手舞 莫右父立向外落篇面
 朝 開篇向上起右手於肩垂左手於下蹲身曲
 上 慾右足左足虛其跟足尖着地退而身正立
 升 合篇向上躬身揖於右隨蹠左足尖再篇
 左隨蹠右足尖正蹠堂於右隨蹠左足尖再篇
 向上躬身復揖於左開篇翟向上起右手於肩
 隨蹠右足尖向裏舞獻垂左手於下蹲身曲右足
 虛其跟足尖着地合手趨響合篇拱手向西出右
 進步向前雙手合篇再謙響足兩手相對自下面
 上雙班相對合篇轉上拱手向東出左足上
 翟篇東西立協俱垂手惟雨中班上下十二人俱
 善手蹲身合篇翟向東過右足於左鑄合翟向
 東西相向鼓交立轉身東西相向立鑄東微左
 足虛右足跟斜拱於上相成開篇向上起左手於
 向立兩班上下以翟相篇詣肩垂右手於下蹠右
 足向前稍前舞踏兩字開翟向上起右手於肩垂
 翟朝上譽合篇向東拱手翟篇向西揖手出斯篇
 正立班上下俱手向外舞踏兩字左手於下蹠左足向右
 裹進步向前雙手合廳蹠右足回身再篇
 謙兩班上下肅躬身向上開篇起手向左蹠躬身
 東西相向肅右足尖稍前舞向外開篇舞肅
 身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程莫

三五

向上開篇雙手向右 雍合篇向上低揖雙手雍合
 蹠左足尖向裏舞 華平執篇翟開篇翟
 翟朝上譽合篇向東拱手翟篇向西揖手出斯篇
 正立班上下俱手向外舞踏兩字左手於下蹠左足向右
 裹進步向前雙手合廳蹠右足回身再篇
 謙兩班上下肅躬身向上開篇起手向左蹠躬身
 東西相向肅右足尖稍前舞向外開篇舞肅
 身

自向外開 古向外開 在側身向外落
 簪而朝上 苗正立先班

終獻

左手善舞於後左足隨手出足尖觀開篇躬身向
 着地三舞踏舉篇向左躬身拱手相開翟躬身左
 手隨舞於後右足隨手出而開翟躬身以右手舞
 足尖着地舉篇向右躬身舞而起舞加額左手舞
 地舉篇復向左躬身舞 善篇躬身而受之

正殿陳設祭品	帛一色牛一羊一豕一登一鉢二簋	上下兩民合手朝身向有身落篇作合篇朝皮向外相對交篇
二簋二籩十豆十鑄一白磁爵三	樂相手于進惟篇舞	樂相手于進惟篇舞
四配陳設祭品	帛四色每位豕一羊一鉢一簋二	燔開篇朝上拜至側身向外聖身向裏時正揖
東廡陳設祭品	帛二色豕二每案簋一簋一籩四豆四銅爵各一	燔開篇朝上拜至側身向外聖身向裏時正揖
崇聖祠祭品		燔開篇朝上拜至側身向外聖身向裏時正揖
正位陳設五案每位禮神制帛一色白磁爵三羊一豕一鉢二簋二籩八豆八酒鑄一	西膳祭	燔開篇朝上拜至側身向外聖身向裏時正揖
配位陳設兩位一案禮神制帛一色豕首一豕肉一	同	燔開篇朝上拜至側身向外聖身向裏時正揖
每位銅爵三簋一籩一籩四豆四酒鑄一		燔開篇朝上拜至側身向外聖身向裏時正揖
兩廡陳設禮神制帛二色每位銅爵三簋一簋一籩一籩		燔開篇朝上拜至側身向外聖身向裏時正揖

四豆四豕肉一酒餚

崇聖祝文

維

王奕禮鍾祥光開聖緒盛德之後積久彌昌凡聖教所
覃敷悉循源而溯本宜肅明禋之典用申守土之
忱茲居仲春秋修祀事配以

先賢顏氏

先賢曾氏

先賢孔氏

先賢孟孫氏尚饗

儀注同正殿惟不用樂章舞節

經政十二釋奠

卷九

瓊山縣志

卷九

名宦鄉賢忠義孝弟節孝四祠俱以春秋丁祭日
遣分獻官詣各祠行禮祭品祭儀與兩廡同
名宦鄉賢祝文各學不同各自擬撰無定式

忠義孝弟祠祝文

部

維靈稟貞純躬行篤實忠誠奮發貫金石而不渝
義問宣昭表鄉閭而共式祗事懋彝倫之大性
擎我蒿克恭念天顯之親情殷棣萼模楷咸推

夫懿德

綸恩特闢其幽光祠宇維隆歲時式祀用陳尊簋來格

凡筵尚饗

節孝祠祝文

部

維靈純心皎潔令德永嘉矢志完貞全閨中之亮節竭誠致敬彰壺內之芳型茹冰蘖而彌堅清絲綸特沛乎殊恩祠宇昭垂於令典祇循歲祀式薦尊醪尚饗

操有廟奉盤匜而匪懈篤孝傳徽

釋奠考

漢高帝過魯以太牢祀孔子平帝元年初追謚孔

子曰褒成宣尼公安帝延元三年祀孔子及七

十二弟子於闕里魏正始七年令太常釋奠

祀孔子於辟雍以顏淵配濟以來釋奠之禮始於闕里至是南宋文帝採晉故事從裴松之議

始行於太學此前此祀孔子者皆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釋奠

卷九

舞八佾設軒縣之樂北魏文成帝詔宣尼廟

別勅有司行薦享禮隋制國子學每年四仲

月上丁釋奠於先聖先師州縣學則以春秋仲

月釋奠

唐高祖武德二年詔國子學立周公

孔子廟各一四時致祭太宗貞觀二年左僕射

房玄齡等議庠序置奠本緣孔子故晉宋梁陳

及隋皆以孔子爲先聖顏淵爲先師諸停周公

升孔子爲先聖以顏淵爲配從之貞觀二十年

詔皇太子入國學釋奠於先聖先師皇太子爲

初獻國子祭酒爲亞獻司業爲終獻諸州刺史爲初獻上佐爲亞獻博士爲終獻縣學令爲初

獻丞爲亞獻博士主簿爲終獻又詔以左邱明

卜子夏公羊高穀梁赤伏勝高堂生戴聖毛萇孔安國劉向鄭衆杜子春馬融盧植鄭康成服

虔何休王肅王弼桂預范甯賈逵二十二人代

用其書垂於國胄並令配享尼父廟高宗乾封

元年追贈孔子爲太師總章元外贈顏回太子

少師曾參太子少保並配享孔子廟開元二十

七年追謚孔子爲文宣王顏子爲充國公閔損

等九人爲侯曾參等爲伯宋太祖建隆三年

詔廟門十六戟貞宗咸平中追謚孔子爲元聖

文宣王尋以犯祖諱改爲至聖封聖父爲齊國

公祀啟聖祠神宗元豐七年以孟子同顏子配

享荀況楊雄韓愈並從祀徽宗崇寧四年從司

業蔣靜請文宣王用冕十二旒服九章大觀二

年以子思從祀四年詔文宣王執鎮圭並用王

者制廟門用戟二十四理宗淳祐九年加周惇

頤張載程顥程頤封爵與朱熹並從祀景定二

年加張栻呂祖謙伯爵從祀度宗咸淳三年以

顏回曾參孔伋孟軻並配孔子升顯孫師於十

哲以邵雍司馬光從祀元成宗大德十二年

加孔子號爲大成至聖文宣王加聖父齊國公

爲啟聖王仁宗皇慶二年以許衡從祀文宗至

順元年加封顏回爲充國復聖公曾參鄉國宗

聖公孔伋沂國述聖公孟軻鄒國亞聖公加程

顥豫國公程頤洛國公又加孔子父母封爵始

以董仲舒從祀明洪武三年禮部更定釋奠

孔子祭器禮物正位犧一羊一豕一籩豆各十

登一铏一簋簋各二酒尊三爵三初孔子之祀

像設高座而器物陳於座下弗稱其儀其來已

久至是定擬各爲高案其籩豆簠簋悉代以斂

器詔孔子封爵仍舊每歲二丁遣官祭於國學

每月朔望遣內臣進香朔日則祭酒行釋菜禮

四年令進士釋褐詣國學行釋菜禮十五年詔

天下儒學通祀孔子頒釋奠禮二十六年頒大

成樂器於天下府學令州縣如式製造二十九

年熙楊雄從祀進漢董仲舒後凡遇登極皆遣

官祭告闕里永樂八年正文廟聖賢繪塑衣冠

令合古制十九年北京國子監既定其南監二

祭命祭酒行禮稱皇帝謹遣宣德三年刊定從

祀各爵位次頒行天下正統二年以宋胡安國

蔡沈真德秀從祀三年禁釋老官不得祀孔子

以顏路曾點孔鯉孟孫激配享啟聖祠俱封公

八年追封元吳澄爲臨川郡公從祀成化二年

封漢董仲舒爲廣川伯胡安國建寧伯蔡沈崇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稟饋

元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稟直

三

安伯真德秀浦城伯宏治九年封宋楊時爲將

樂伯從祀嘉靖九年允輔臣張璁議去封號易

像以木主題曰至聖先師孔子神位啟聖王爲

啟聖公改大成殿爲先師廟殿門爲廟門四配

稱復聖顏子宗聖曾子述聖子思子亞聖孟子

神位十哲以下及門弟子皆稱先賢左氏以下

稱先儒去塑像設木主罷公侯伯諸封爵申黨

即申帳主存帳祀其公伯寮秦冉顏何荀况戴

聖劉向賈逵馬融何休王肅王弼杜預十二人

俱罷祀林放蘧瑗鄭眾盧植服虔范甯鄭康成

吳澄改祀於鄉增祀者五人后蒼王通胡瑗陸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稊莫

三主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二 稊莫

三主

九淵歐陽修改至聖先師孔子廟爲文廟凡遵

豆樂舞之數皆更定焉其內臣進香亦罷隆慶

五年以薛瑄從祀萬曆初以羅從彦從祀十二

年以王守仁陳獻章胡居仁從祀二十三年以

宋周惇頤父輔成從祀啟聖祠在學宮左祀啟

聖公叔梁紇以先賢顏無繇曾點孔鯉孟孫激

配以宋儒周輔成程珦朱松蔡元定從祀古未

有專祀自嘉靖始從輔臣張璁等議也

清康熙五十一年以朱熹升配十哲五十五年以

范仲淹從祀雍正元年改啟聖祠爲崇聖祠追

王五代加

文廟祭品太牢一籩豆各一

詔各學建忠義孝弟祠仍建節孝祠於學宮門外二年

復以林放蘧瑗秦冉顏何荀康成范甯從祀增

縣貢牧皮樂正子公都子萬章公孫丑諸葛亮

尹焞魏了翁黃幹陳淳何基王柏趙復金履祥

許謙陳澔羅欽順蔡清陸釗其從祀以張廸從

祀崇聖祠三年頒文廟禮樂圖籍詳見祀典五年

諭直省內外先師誕日齋戒乾隆二年升有若於東哲

移朱子於西哲末復以吳澄從祀六年頒先賢

先儒從祀位次均照國子監成式道光二年以

劉宗周從祀三年以湯斌從祀五年以黃道周

從祀六年以呂坤陸贊從祀八年以孫奇逢從

祀二十三年以文天祥從祀二十九年以謝良

佐從祀咸豐元年以李綱從祀二年以韓琦從

祀四年以公明儀從祀

明

洪武初府學額設教授一人訓導四人州學額設

學正一人訓導三人縣學額設教諭一人訓導

二人通志

二十八年奏准歲貢初試不中者遣復學停廩肄

業生員限次年再試廣東限二年再試復不中

者照例充吏志

永樂二年令歲貢照洪武二十五年例廣東限三

月到部上

宏治中南京祭酒章懋奏准於常貢外行選貢之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制

三十五

法不分廩膳增廣生員通行精選充貢明史選舉志

萬曆七年以海南兵備道兼管提學道其瓊州一

帶師儒考試巡察任其便宜行事通志

明初至中學臣按臨雷州皆檄令瓊屬士子北

渡赴試雷陽蓋畏鯨波之險也萬曆七年郡人

尚書王宏誨以瓊士每遭海患特疏題請海南

兵巡兼提學事故於明之世瓊人士從未覩學

使者襟帷之駐也

清

康熙十五年始以廣東提學道巡視瓊府罷海南

兵巡兼提學

雍正九年以廣東幅員遼闊學臣巡厯羅周乃分

設督學兩員由是瓊府屬肇高學院考校

前明進學額數無可考

順治四年定直隸各省府州縣進學額數大學四

十名中學三十名小學二十名先科考後歲考

十五年復定爲府學二十名大學十五名中學十

二名小學四五名

十八年復定科歲考併爲一次

康熙七年額設教諭一人訓導一人原訓導二人康熙三年裁減

七年通志

康熙八年復定府學二十名大學十五名中學十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制

三十六

二名小學七八名而以瓊山爲中學

十二年仍行科歲二試

十八年又改定科歲二試先歲考後科考

五十五年廣東各衛所各取進童生一名撥入各

府學教職督率其補廩出貢卽附入府學原額

府通志

雍正二年奉

上諭督撫會同學臣查明實在人文最盛之州縣題請

小學改爲中學中學改爲大學大學照府學額

數取錄瓊山依舊額定取錄縣學十二名送府

庠者無定數

三年覆准廣東衛所軍戶田糧俱歸併附近州縣

帶徵其衛所軍童生嗣後仍歸原考之州縣者

錄申送府志

七年奉文府州縣學文武生員舊有肩籍冒姓俱

擬歸本籍改復本姓

乾隆元年奉

上諭各省學臣每科歲按臨預飭該學確訪生童有誦

讀

御纂諸經者開明冊報俟考較文藝之後摘取條旨能

不失指者所試文稍平頤童子卽與入泮生員

卽與廩餼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制

三五

十六年廣東督學復歸於一瓊州以渡海維艱歲

科兩試一時舉行通志

年復定縣學額進十五名廩生二十名后

生二十名二年一貢武學額進十五名

康熙年定爲十二年選拔一人

雍正五年定爲六年選拔一人

乾隆七年復定爲十二年選拔一人

順治初年武生童依文童例督學三年一歲考取

進無定額附文童教官管理其事宜照文童例

行無科考

九年令直省武童該督撫提鎮於本省就近副叅

游內委請練騎射者一員會同學院考取

康熙十年題定武童進學府學二十名大學十五

名中學十二名小學七人名而以瓊山爲中學

十四題定學道考試武童不得會地方武職官

四十九年奉

上諭考試武生童用論二篇第一篇出論語孟子題第

二篇出孫子吳子司馬法題其鄉會試原作論

一篇策二篇今亦照此例出論題二道作論二

篇外作策一篇

五十二年大學士溫達等會同九卿詹事科道議

覆准嗣後鄉會試准其互試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制

三六

乾隆七年禮部會同九卿議覆御史陳大玠奏請

停止文武鄉會互試之例應如所請奉

旨依議

光緒二十七年七月十六日奉

上諭科舉爲掄才大典我朝沿用前明舊制以八股文

取士名臣碩儒多出其中當時學者皆潛心經史文藻特其餘緒乃行之二百餘年流弊日深士子但視其弋取科名之具勦襲庸濫於經史大義無所發明急宜講求實學挽回積習况近

各國交通智巧日闢尤貴博通中外備爲有用之才所有各項考試不得不因時變通以資造

就著自明年爲始嗣後鄉會試頭場試中國政治史事論五篇二場試各國政治藝術策五道三場

試四書義二篇五經義一篇考官閱卷合校三場

以定去取不得偏重一場生童歲科兩考仍先試

經古一場專試中國政治史事及各國政治藝術

策論正場試四書義五經義各一篇考試試差庶

吉士散館均用論一篇策一道進士朝考論疏殿

試策問均以中國政治史事及各國政治藝術命

題以上一切考試凡四書五經義均不准用八股

文程式策論均應切實敷陳不得仍前空衍剽竊

自此降旨之後皆爭自濯磨務以四書五經爲相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三 學制

三

本究心經濟力戒浮靡明體達用足備器使庶副朝廷求治作人之至意所有各試場詳試章程及其餘各項考試未盡事宜著禮部會同政務處妥議具奏欽此

二十七年七月十六日奉

上諭武科一途本因前明舊制相沿既久流弊滋多而所習硬弓刀石及馬步射皆與兵事無涉施之今日亦無所用自應設法變通力求實際嗣後武生童考試及武科鄉會試著卽一律永遠停止所有武舉人武進士均今投標學習其精壯之武生及向經應武之生童均准應募入伍俟各省偏立武備

學堂後再行酌定挑選考試章程以儲將材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二十七年八月初二日奉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三 學制

三

鑑及中外政治藝術爲輔務使心術端正文行交修博通時務講求實用庶幾植基立本成德達才方副朕圖治作人之至意著各該督撫學政切實通籌認真舉辦所有慎延師長妥定教規及學生卒業應如何選舉鼓勵一切詳細章程著政務處咨行各省悉心酌議會同禮部覆覈具奏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方今時事多艱興學育才實爲當務之急前經諭令張之嗣會同管學大臣將學堂章程悉心釐訂妥議具奏茲據會奏臚陳各摺片條分縷析立法尚

屬周備著卽次第推行其有應行斟酌損益之處
仍著該學務大臣會同張之洞隨時詳核議奏至
所稱遞減科舉及將來畢業學生由督撫學政並
簡放考官考試一節使學堂科舉合爲一途係爲
士皆實學學皆實用起見著自丙午科爲始將鄉
會試中額及各省學額按照所陳逐科遞減俟各
省學堂一律辦齊確著成效再將科學學額分別
停止以後均歸學堂考取居時候旨遵行卽著各
該督撫趕緊督飭各府廳州縣建設學堂並善爲
勸導地方逐漸推廣無論官立民立皆當恪遵列
聖訓士之規謹守範圍端正趨向不准沾染習氣
誤大奇表一切課程尤在認真講求毋得徒事皮
毛有名無實務期教學相長成德達材體用兼賅
以備國家任使有厚望焉將此通諭知之欵此

三十一年八月初四日奉

上諭袁世凱等奏請立停科舉以廣學校並妥籌辦法一

摺三代以前選士皆由學校而得人極盛實我中國與賢育才之隆軌卽東西洋各國富強之效亦無不本於學堂方今時局多艱儲才爲急朝廷以日昌科學爲急務屢降明諭飭令各省督撫廣設學堂俾全國之人咸趨實學以備任使用意至爲深厚前因管學大臣等議奏當准將鄉會試中式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三 學制 三五

分二科遞減茲據該督等奏稱科舉不停民間相率觀望推廣學堂必先停科舉等語所陳不爲無見著卽自丙午科爲始所有鄉會試一律停止各省歲科考試亦卽停止其以前之舉貢生員分別量予出路及其餘各條均着照所請辦理總之學堂本因學校之制其獎勵出身亦與科學無異歷次定章原以修身讀經爲本各門科學又皆切於實用是在官紳申明宗旨風興起多建學堂普及教育國家既獲樹人之益卽地方亦與有光榮經此次諭旨著學務大臣迅速頒發各種教科書以定指歸而宏造就並著責成各該督撫寶力通籌嚴飭府廳州縣趕緊於城鄉各處偏設蒙小學堂慎選師資廣開民智其各認真研究隨時考察不得少行瞻徇致滋流弊務期進德修業體用兼該以副朝廷勸學作人之至意欵此

宣統元年三月二十六日奉

上諭學部奏酌量變通初等小學章程并原有小學簡

易科酌擬兩類辦法以期學徒日多教育漸臻普遍督率提學使無論官學私塾均當遵照此序定章分別地方情形切實舉辦並隨時派員認真考核嗣後辦學官紳如有因循欺飭不遵章程者

卽由學部查明嚴行參處務期學校日興民智日啟以仰副朝廷敷教牖民之至意諒依議欽此

直督袁等奏請立停科舉推廣學校摺竊惟科舉之

毅然決然舍其舊而新是謀則風聲所樹觀聽一
傾羣且刮目相看推誠相與而中國士子之留學
外洋者亦知進身之路歸重學堂一途益將勵志

弊古今人言之綦詳而科舉之阻礙學堂妨誤人
才臣世凱臣之洞等亦迭經奏陳久在聖明昭鑒
之中無煩縷述以瀆宸聽是以前奉諭旨遞減科
舉中額期以三科減盡十年之後取士概歸學堂
固已明示天下以作新之基而徐俟夫時機之至
所以爲興學培才計者用意至爲深遠臣等默觀
大局熟察時趨覺現在危迫情形更甚曩日竭力
振作實同一刻千金而科舉一日不停士人皆有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制

里

僥倖得第之心以分其砥礪實修之志民間更相
率觀望私立學堂者絕少又斷非公家財力所能
普及學堂決無大興之望就目前而論縱使科舉
立停學堂偏設亦必須十數年後人才始盛如再
遲至十年甫停科舉學堂有遷延之勢人才非急
切可成又必須二十餘年後始得多士之用強鄰
環伺詎能我待近數年來各國盼我維新勸我變
法每疑我拘牽舊習譏我首鼠兩端羣懷不信之
心未改輕侮之意轉瞬日俄和議一定中國大局
益危斯時必有殊常之舉動方足化羣疑而消積
侮科舉夙爲外人訴病學堂最爲新政大端一旦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制

里

奚不強故不獨普之勝法日之勝俄識者皆歸其
功於小學校教師卽其他文明之邦强盛之原亦
孰不基於學校而我國獨相形見绌者則以科舉
不停學校不廣士心既莫能堅定民智復無由大
開求其進化日新也難矣故欲補救時艱必自推
廣學校始而欲推廣學校必自先停科舉始擬請
宸衷獨斷雷厲風行立沛綸音停罷科舉庶幾廣
學育才化民成俗內定國是外服強鄰轉危爲安
胥基於此雖然科舉停矣尚有切要之辦法數端
而學堂乃可相維於不敝一在尊經學也或慮科
舉一停將至荒經不知習舉業者未必甚湛深經

術但因科場題目所在不得不記誦經文又因詞章敷佐之需不得不掇拾經字故自四書五經而外他經多束置不觀卽五經亦不皆全讀讀者亦不能盡解是何與於傳經今學堂奏定章程首以經學根柢爲重小學中學均限定讀經講經溫經晷刻不准減少計中學畢業共需讀過十經並通大義而大學堂通儒院更設有經學專科餘如史學文學理學諸門凡舊學所有者皆包括無遺且較爲詳備蓋於保存國粹尤爲競競所慮辦學之人吾新厭故不知尊經則雖諸生備諳各種科學亦謹造成一汎濫無本之人才何濟於用應請飭下各省撫督學政責成辦理學務人員注意經學暨國文國史則舊學非但不虞荒廢抑且日見昌明一在於崇品行也查科場試士但憑文字之短長不問人品之賢否是以暗中摸索最足爲世詬譏今學堂定章於各科學外另立品行一門用積分法與各門科學一體考該同記分數共分言語容止行體作事交際出游六項隨處稽察第其等差至考試時亦以該生平日品行分數併計合算亟應申明定章請飭各省認真遵辦則人人可期達材成德自不至於越矩偭規一師範宜速造就也各省學堂之不多患不在無款無地而在無師

瑣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制 里

瑣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制 里

應請旨切劘各省多派中學已通之士出洋就學分習速成師範及完全師範兩種尤以多派舉貢生員爲善並於各省會多設師範傳習所師資既富學自易興此爲辦學入手第一要義不可稍涉遲緩一未畢業之學生暫勿率取也各省設立學堂遲早不一程度不齊或卒業有期或畢課尚早若不待畢業驟加考試則苟且速化弊將日滋若必待全行畢業則各省之辦學較遲者必至缺其選舉士林又將失望今籌一通融辦法旣不同科舉之敷衍故事亦不向學堂而遷就濫登要使取士仍歸學堂之中學堂不蹈科舉之弊擬請此數年內除學堂實係畢業者屆期奏請考試外其餘則專取已經畢業之簡易科師範生予以舉人進士出身既可以勸教育之員擴興學之基並隱以勵績學而杜倖進外國無速成小中高等各學而有速成師範學具有深意至五年以後完全師範生畢業者已多更足以應選舉而有餘此等師範生類皆國文已優學術純謹斷無流弊且多係舉貢生員爲之本可以得科第之人亦非僥倖迨十年以後各省學堂逐漸畢業人才濟濟更不可窮於用一舊學應舉之寒儒宜籌出路也文士失職生計頗蹙除年壯才敏者入師範學堂外其不能

爲師範生者賢而安分則困窮可憫不肖而無賴或至爲非生事亦甚可憂擬請十年三科之內各省優貢照舊舉行已酉科拔貢亦照舊辦理皆仍於舊學生員中考取其已入學堂者照章不准應考惟優貢之額過少擬請按省分之大小酌量增加分別錄取朝考後用爲京官知縣等項三科後即行請旨停止其已中舉人五貢者此三科內擬令各省督撫學政每三年一次保送舉貢若干名略照會試中額加兩三倍送京考試凡算學地理財政兵事交涉鐵路礦務警察外國政法等事但有一長皆可保送俟考試時分別去取試以經義

不得稍辭其貴者也其一切學堂畢業考試暨簡放考官等事自應悉遵奏定章程辦理臣等爲補救時艱妥籌辦法起見往復商確意見相同是否有當謹合詞恭摺具陳謹奏

學部咨覆禮部考試優拔及保送舉貢並分別學生與考文光緒三十四年某月某日

准禮部片開光緒三十一年八月升任直隸總督袁世凱等奏請停科舉摺內聲明舊學應舉之寒儒宜籌出路擬請十年三科之內各省優貢照舊舉行已酉科拔貢亦照舊辦理皆仍於舊學生員中考取其已入學堂者照章不准應考

東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制 署六

史論一場專門學一場共兩場其取定者酌量用事中書學正知縣等官如此則鄉試雖停而生員可以得優拔貢會試雖停而舉貢可以考官職正科舉之名專歸於急需之學堂廣登進之途藉極夫舊學之寒士庶乎平允易行各得其所少長同臻於有用新舊遞嬗於無形矣以上五條皆停科舉後最爲切要之端而行之可期無弊應請一併飭下各省督撫學政切實遵辦至各省學堂未辦者宜從速提倡已辦者宜極力擴充以及各堂學生之良莠與夫辦理學務人員之功過均應隨時認真考察分別勸懲亦皆各省督撫學政所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制 署六

又三十二年二月政務處奏准章程內開擬請已酉科舉行拔貢照向額加倍考取本年丙午卽係考取優貢之年以後每三年舉行一次各省均照例額加四倍考取以惠寒畯均於壬子年一律停止學堂學生仍照原奏不准與考又三十三年十月准雲貴總督咨稱查學部官報第四期文牘載有本部咨政務處擬如閩督所請速成簡易各生一律考試優拔辦理持平是速成法政畢業生員與簡易師範畢業生員例得考試優拔又查滇省上年保送舉貢赴京考試既有游學日本速成師範畢業之舉人又有

曾入法政學堂尚未畢業之舉貢等是曾學法政之舉貢例得與曾學速成簡易各師範之舉貢同膺保送擬請此後已酉壬子兩屆保送舉貢及錄取優拔職員遇有法政講習科畢業之舉貢生員或法政別科畢業之舉貢生員必儘先保送儒先取錄通省舉貢生員必有聞風興起爭入法政講習科及別科者爲此分咨學部禮部立案示覆各等因前來查例開拔貢每十二年一舉行由國子監題請旨下行各省學政考選等語現在國子監歸併貴部並由貴部會同本部奏明劃定考試界限舊學舉貢生員應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制 呂七

歸本部辦理明年己酉各省應考選優拔由本部先期具奏旨下行知各省督撫轉飭提學使考選除由學堂出身之廩增附生及舊學廩增附生已由學堂得有獎敘者均照章不准考試外查法政學堂之設立係在奏定章程以後凡入講習科及別科者畢業後均未定有獎勵應否與法政速成科師範簡易科畢業生均准其考試優拔及保送舉貢既已分咨貴部希卽酌核賜覆此外凡何項學堂人員准其與考應一併詳細查明聲覆過部以憑辦理等因查法政學堂別科三年畢業法政講習科畢業年限多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制 吳六

人程度較高學堂肄業者應准其一律與考以昭公允相應咨行貴部查照辦理可也
案廢科舉興學校奏諭最多擇其要者錄之

學田

一臨高縣土名南定武營群大田十丁稅一頃六十畝零四分五厘四毫四絲三忽四微雍正十年詳撥交內壇禮生經管每年完地丁銀一兩六錢四分批解學院租銀一兩二錢六分
一本縣土名烈樓大來田一十稅二十畝零五分二厘四毫六絲九忽六微每年完地丁銀一錢五分木色民米五升批解學院租銀九錢

至一年半而止現在本部正擬另定別科講習科獎勵章程應俟具奏奉旨後再行知照禮部核辦至師範簡易科約分二種一爲二年以上之簡易科一爲不足二年之簡易科查二年以上之簡易科最優等優等定有獎勵專章且有義務年限亦難准其與考惟中等以下以及不足二年者均未定有獎勵專章自應與速成科學生一律辦理准其考試至各項學堂畢業考列下等者除中學堂下等仍給予優廩生得有獎勵外其餘各項學堂有係舊日舉貢生員在本學堂考列下等並未得有獎勵且實係未升

一 本縣土名南昌田一丁稅二十畝零九厘一毫

九絲六忽六微每年完地丁銀六錢五分四厘

本色民米二斗一升二合批解學院租銀三錢

以上田二丁雍正十年
詳撰交外壞產生經營

一 瑞安縣土名羅贊田四丁稅三十六畝六分零

四毫一絲九忽四微每年完地丁銀五錢八分

六厘雜稅銀四分本色民米一斗零三合批解

學院租銀一兩五錢明隆慶元年副使陳復昇
六月被風雨冲水冲破崩陷埋田二十畝零
三分二厘存田一十六畝三分零四毫一絲六
忽生員陳帝訓經呈府縣錢糧彙荒
免徵其學租仍照額納解未奉豁減

一定安縣土名南立田一十丁半稅三十六畝六

瓊山縣志

卷九

經政十三 學田

三九

分零四毫每年完地丁銀五錢四分七厘本色

民米一斗三升四合批解學院租銀一兩二錢

尚發九十三畝二分六厘六毫二絲五忽該租
年定安武生郎千乘弟自歲坡占耕此田教諭
醫必登造生貞鄉宗酒往查郎乃具呈退還移
明定安縣存案

一定安縣土名榕木田三十二丁稅三頃四十六

畝五分每年完地丁銀三兩二錢八分六厘本

色民米一石二斗四升三合桺稅銀一錢二分

八厘批解學院租銀四兩八錢四分明崇禎年
日瞿承管十二年有府學貢生張其美呈拔院
黎岐獨據田廢其美養男子善乘楚盛賣于王
儀才王鴻烈康熙二十年教諭盧欽運訓導家

一 瑞安縣志卷之九終

一本縣郡城內東坡井菜田十六坵并塘一曰共

稅五畝六分批解學院租銀二兩八錢以上俱
加張子善盜賣通學生員公債歸呈道府訊審
斷復原田三十四丁經詳提學陳肇昌于覺世
存察朱象源另立學桔稅在定安縣思河曲二
十甲外康熙二十四年鑿

復二十八年徵租起解

一 本縣郡城內東坡井菜田十六坵并塘一曰共

稅五畝六分批解學院租銀二兩八錢以上俱
加張子善盜賣通學生員公債歸呈道府訊審
斷復原田三十四丁經詳提學陳肇昌于覺世
存察朱象源另立學桔稅在定安縣思河曲二
十甲外康熙二十四年鑿

原額學田七頃七十八畝二分七厘三毫九絲五

忽除原報荒田五頃一十八畝四分八厘六毫

六絲二忽缺租銀一十兩零八錢九分康熙九

年墾復田二十畝零九厘一毫九絲六忽六微

四分康熙二十八年分起徵

實在田連墾復共稅二頃七十九畝八分七厘九

臺二絲九忽除在縣通計每畝徵租銀二分
正賦外

八厘四毫四絲零八微共徵租銀七兩九錢六

分又墾復田三頃四十六畝五分租銀四兩八

錢四分通共實徵租銀一十二兩八錢每年解

府投納轉解學院賑給貧生俱院
通志

李乞准承管養老後朱某源承管二十四丁龜

黎岐獨據田廢其美養男子善乘楚盛賣于王

儀才王鴻烈康熙二十年教諭盧欽運訓導家

卷之九終

瓊山縣志卷之十

經政志十四 兵制

漢

置合浦郡治朱盧始設兵防後遣舟師數萬以黎
獠難諭盡焚樓船而去

唐

五州各有戍兵武后時五州首領相掠嶺南採訪使朱慶禮置五州戍兵各一千後控兵十萬以四將統之黎兵無額勤連鎮亦
有屯兵置都督府及五州招討使以領之

宋

軍制曰澄海軍以成海時設曰清化軍以成黎俱建隆時設曰清江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四

兵制

一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四

兵制

二

之三年而代湖廣省於平陽保在過州守翼其
皆有守兵以百戶一員領之兼統主軍後乃置翼
其新附土軍分隸砦手所轄冠州許州冷水河翼衙門建於城內主
漠軍營屯於城外西隅曰靖海營白沙水軍南
蕃兵設官管領收宋末祥興敗兵置鎮設官管
領防海又翼占城降人爲兵立其首麻林岱總管降四品印信世襲後俱爲正人

至正七年安撫使陳仲達以黎兵千七百餘助征

交趾十一年又以民兵萬四千助官軍征黎皆
未有額至三十年瀾里吉思平黎乃議僉土人

爲黎兵奏立五原仁政遵化義豐潭攬文昌昌

化會同臨高澄邁永興樂會十二翼千百戶所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四

兵制

三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四

兵制

四

軍增置天聖後州分以諸州嘉定間桂州解嚴戍瓊山屬廣皆諸州戍兵崇寧間廣南路經器司請教閱刀騎手於桂州有管兵及延德通遠政和間指揮西路皆有守兵屋有管兵及延德通遠政和間指揮官一員領之

曰黎兵無額曰蛋兵以至道間嘗令以民爲之至道間嘗令軍於海北諸

鎮寨皆有守兵屋有管兵及延德通遠政和間千人用以破賊

天歷元年瓊山主簿譚汝楫請於大府陳鄉兵五
千人用以破賊

元統二年增置萬安翼爲十三所置黎兵萬戶府

萬戶三員正三品千戶所十三處正五品每所

領百戶所八處正七品兼用土人爲之

瓊州共置柵二寨八鎮二獨通感柵英田柵在瓊
山地餘俱在各縣詳府志

元

海南兵額有曰潮廣戍兵輪委管軍萬戶一員統

番營在海日浦曰水軍鎮在白其餘各寨在各縣詳

府志

明

洪武二年設海南分司鎮兵一千餘名仍隸廣西

省

八月以兵部侍郎孫安授廣西指揮僉事率

千戶周壯百戶吳成等副張氏散軍朱小八

等前來鎮禦開

設海南分司

三年立東西二所軍千餘名改

隸廣東省

時州人林炯建言准元末黎兵附有

舊軍籍次到衛

五年改分司爲衛六年改東西

爲左右所七年添置中前後三所軍三千名隨

撥前後所於儋萬二州鎮守

先是遷配者接踵而至土酋陷儋州

指揮張榮建議立所以撫之准奏調福建十年

賴正孫與集陳有定軍三千添置開鑿

又設中左所

以獲罪官史謫撥二十年指揮桑昭請添

後所改中左所爲前所

自是勾捕幼小長成甚應役者取千五百餘名

二十八年安陸侯吳傑築海口城撥後所於海

口守禦

指揮一員就近調度謂之督備又有通督兩路者

謂之提督成化十五年改兩路提督爲總督以指揮石英充之其路分有急在衛及兩路軍互

調幫守隨時地爲增減若巡捕守備守禦不論

指揮千百戶皆得充委其所委地有廣狹不等

有單備一所者有統軍巡捕者有通捕三所者

有調三所軍令守者有以衛軍守備復調幫守

者有以衛軍並把守堡者有哨守者有劄守者

有哨守瓊山縣黎村者

宏治十五年僉事方良永委千戶王昇領軍餘

民壯於地方營守並兼澄定二縣隨帶旗軍多至六百名少亦

不下百名惟西路自副使王倬提兵深入後稍

就安韓衛軍及東路各軍不入其境督備指揮

不下百名惟西路自副使王倬提兵深入後稍

就安韓衛軍及東路各軍不入其境督備指揮

不下百名惟西路自副使王倬提兵深入後稍

就安韓衛軍及東路各軍不入其境督備指揮

不下百名惟西路自副使王倬提兵深入後稍

就安韓衛軍及東路各軍不入其境督備指揮

不下百名惟西路自副使王倬提兵深入後稍

就安韓衛軍及東路各軍不入其境督備指揮

不下百名惟西路自副使王倬提兵深入後稍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四

兵制

三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四

兵制

四

水陸募兵

只帶隨捕衛軍五十名

白沙寨額官兵一千八百二十二員名

隆慶元後

存官兵一千六百二十三員名其制有本寨及

前左右司兵船共六十三隻例設捕盜三十六

名船工八十三名斗綱綫招手五十九名兵夫

一千三百八十八名

巡司弓兵

府屬原額設弓兵共四百五十名正統年裁減後

巡司十二司弓兵共一百三十三名

民壯機兵

洪武三年設民兵萬戶府

正統十四年始令招募民壯就令本地官卒練遇警調用

天順元年令官給鞍馬器械免其丁糧民壯一名以資贍納

其物故者免勾有私役者與軍餘

同律

宏治二年立教場設都長以統之三年副使陳英

復革都長省民壯另僉千百長名色如千百戶

所之例五年罷民壯爲機兵亦日快手又名機快十年御

史王哲革千百長爲機快聽捕官操用十七年

副使王機始行丁編法始革千百長明奏民戶至三十丁僉民壯一名以丁多者爲正戶餘爲帖戶

定通府民壯二千一百九十五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四

兵制

五

名

嘉靖十六年御史戴環復行糧編法募驍勇以充

之定爲民壯一千六百八十三名二十一年陸

續議抽民壯四百一十六名放班充餉

隆慶元年立白沙寨抽充水兵七百名六年裁扣

濟邊三百八十一名因立六營悉扣充餉於是

哨守未足督府殷正茂乃議增兵守城每二名

加編一名共增九百五十二名半並舊額民壯

二十四名止瓊山一縣俱扣給陸兵惟存防守城池

庫獄民壯八百名萬曆四年後停止增編仍存

瓊山三十七名統爲防守別將撥補防守民壯

營寨烽堠

永樂初瓊州府設土舍四十有一所轄黎兵多寡

不等遇有調撥隨軍征進專爲前鋒無事則派

守各營聽管營官調度

瓊山土舍三

東黎土舍一黎兵五十四名

西黎土舍二黎兵共一百八十名兵以糧編糧四石三斗出兵一名當募者月支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四

兵制

六

錢七百五十文

保甲鄉兵

隆慶元年操鄉兵同知陳夢雷親詣各都僉選鄉兵每圖立督長一名圖長二人以時操練領得其用後廢

萬曆五年兵巡舒大猷令各州縣各立鄉兵復遣

同知楊繼文等分行查點合屬鄉勇一萬零四

百八十名精兵三千四百七十二名

十八年兩院奏行挑選鄉勇給糧操練擇其智

勇出眾者立爲哨官免本身雜派差役統束鄉

勇論口以法令每兵日給銀一分以資養贍後廢

外委六員

馬兵三十九名

除外委額外十名外
二十九名成豐三年七月奉裁
賀馬戰兵

馬十四匹
兵改爲步兵

步兵一百六十九名守兵六百零四名共七百

七十三名內弓箭兵一百七十八名
藤牌兵六十六名
大砲兵六十六名

字誠二十名

戰馬三十九匹

分防三汛

水尾汎防兵一百五十三名駐劄本縣屬水尾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四 兵制 九

司地方

其餘屬各縣

塘鋪一十五所

西門塘 葉里塘 石山塘

瓊山縣

乾橋塘

那柚塘

本縣
南路

屯昌塘

烏排塘

以上七塘屬水尾

潭其餘屬各縣

海口水師管額設大小官二十三員兵丁九百六

十二名內存守城兵三百一十八名

巡洋輪船
詳海黎志

參將一員

駐劄海
口所城

守備一員

駐劄海
口所城

千總二員

把總四員

外委九名

額外六名

步戰兵二百零九名步守兵六百七十九名共八

百七十七名

四十名

同治九年奉行裁減馬步守三成共裁去馬步守

兵一千七百五十三名共存四千零九十九名其

瓊山縣屬之左右海口三營實存馬步守制兵二

千七百三十四名光緒十三年兩廣總督張之洞

臨瓊查閱地輿形勢具奏以瓊州爲海疆第一衝

要一島孤懸四面環海內緩黎客外籌海防在在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四 兵制 九

均開繁要擬請將瓊屬各營原設制兵內挑選精

壯練兵七營每營二百五十名七營共挑練兵一

千七百五十名並挑水師練兵一營計二百五十

名均配練船七號共設水陸練軍二千名先將各

營馬步各兵儘數歸練不敷之數以守兵裁補足

額裁除糧缺裁支餉米按月另給練餉紋銀三兩

不准以外省外府之人補充倣照直隸練軍兵營

勇制章程建蓋營房駐紮有事卽更調解捕無事

則操練巡防自收設練軍之後地方藉資保安鎮

屬七營計水陸練軍二千名制兵二千零九十九名

共四千零九百九名其瓊山縣屬之右左海口三

營共計陸軍練兵七百五十名又海口營水軍練

兵七十二名配撥練船二號並制兵九百乙十二

名統共一千七百三十四名光緒二十二年兩廣

總督譚鍾麟奉行部文各營裁減制兵一千一百

七十二名各營水陸練軍原照舊額數外計存底

營制兵九百二十名連練軍共存二千九百二

十八名其瓊山縣屬之左右海口三營計存陸軍

練兵七百五十名水軍練兵七十二名制兵四百

一十九名共存一千二百四十名光緒二十三年

又文行將陸軍練兵酌減三成撥歸舊伍光緒二

十八年奉部文將鎮屬各營裁去制兵五百八十一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四

兵制

十

五名僅存水軍練兵二百五十名陸軍練兵一千

二百二十五名守兵八百六十八名共二千三百

四十三名瓊山縣屬計存水陸練兵五百九十七

名守名三百九十三名共存九百九十名光緒三十

年奉部文將各營陸軍練兵儘先裁撤撥歸舊

伍截支練餉仍給餉米光緒三十一年奉部文將

鎮屬各協營大小官弁並制兵一暨裁去七成只

留三成七營共存大小官弁五十員水軍練兵二

百五十名制兵六百二十八名其瓊山縣屬之右

右海口三營僅存大小官弁二十二員兵丁三百

六十六名而地方無土制兵矣

本分防砲臺九座

東路砲臺五座

海口東砲臺防兵三十名

牛始砲臺防兵十五名

各縣

西路砲臺四座

海口西砲臺防兵三十名

東水砲臺防兵十五名

其餘在

得勝沙砲臺

其地為海口外灘

一片平沙在舊兩

犯海口把總開廣帶兵戰時於此得勝

名

崇清上憲建焉因名得勝配兵

光緒十二年

秀英礮臺

建詳海防

沿邊墩臺八所

瓊山縣志

卷十

子

經政十四

兵制

白沙墩

沙上墩

大林墩

北洋墩

北港墩

以上屬

鹽灶沙上墩

小英墩

白廟墩

以上屬

右營

瓊州府

京師至廣東省城八千零一十五里由省城至瓊州府瓊山縣瓊臺驛陸路一千三百一十里又水路三百九十里共水陸計程一千七百里

瓊州府派征驛傳銀一百四十兩零八錢五分一釐遇閏加銀七錢零九釐

瓊州鎮總兵官例給火牌七張如遇緊急公務許用勘合具尋常齋奏止用火牌每年由按察司

輝驛道詳請咨部頒發歲底彙冊奏銷康熙十

一年題准瓊州鎮本章限四十四日到京又瓊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五 郵政 壹

州府距省遠隔重洋遞送文冊往來例准展限一個月

康熙五十七年題准廣東俱係水驛並無馬匹

雍正十年議准督撫會審查勘等事在該管境內行走不由部給發勘合者所需夫役臨時酌用不許過六十名道府及直隸州下縣盤察及各官奉督撫差盤察者酌用夫役不許過三十名

瓊臺驛北今廢

雷瓊道衙門額設鋪兵二名

瓊山縣領設鋪兵三十七名府前塘鋪縣前塘鋪

每處鋪兵各三名東十五里至張吳塘鋪又十二里至

黎村塘鋪又十五里至抱隆塘鋪以上三鋪又
又十五里至黎村塘鋪鋪兵二名由縣前塘鋪南二十里至邁豐塘鋪又二十里至博門塘鋪以上鋪

設鋪兵二名又十五里至定安縣界由縣前塘鋪西二十里至二水塘鋪又二十里至業里塘鋪又二十里至伍原塘鋪又二十里至石山塘鋪以上鋪兵二名又十三里至澄邁縣七里鋪交界縣前塘鋪北至海口塘鋪鋪兵二名

光緒三十一年海口得勝沙設郵政局代寄一切公文私信等件從前塘鋪之制俱廢繼設分局於府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五 郵政 壴

城內丁字街

電報

光緒十二年瓊府城始設電報由瓊達雷高與省城一氣相通設局在道署東邊海口亦有電報局以便商民十三年馮子材開山撫黎電報設嶺門達陵水開山後惟存瓊城達省城一總宣統元年添設無線電報於海口今廢

經政志十六 船政

明成化辛卯百戶林富往省打造戰船駕回備倭
萬曆丁巳道府會同參將詳議奉院批允以後年
例打造兵船於白沙寨立廠取材於本處地方
或轉運於附近吳川等地方以專其責府爲監
督而委官分理至於價値又不必妄布節省拘
執成例估計大小船號通融增補務在足敷材
料工匠諸費期於造作堅厚可爲兵家戰守之
利而已蓋監視在府則官無浮耗工無惰窳打
造於近地則人免跋涉船免駕回而查點之規
膠船之虞自不致於貽戾也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六 船政

十三

清康熙三十九年十一月工部郎中紀賽議奏嗣
後各省修理戰船停其交與州縣官修理該督
撫揀選賢能道府等官於左近地方堅固監修
如修造不堅未至應修年分損壞者該督撫查
參到日除責令賠修外仍交與該部嚴加議處
其營弁將各自船隻不行敬謹看守以致損壞
者該督撫將軍提鎮等查參到日亦交該部嚴
加議處奏部議准通行

四十年正月布政司議詳嗣後瓊州各水師營戰
船令瓊州府監修奉兩院批准遵行
廣東省原設外海戰船一百三十七隻內續船十

八隻艦船六十三隻拖風船三十五隻

十七隻烏舡船一隻哨船三隻先於雍正三年

議定分作河南菴埠海口芷草四廠修造乾隆

二年復行定議將芷草廠承修龍門協戰船於

龍門地方另設子廠專管修造又於乾隆十八

年議准將海安營雷州協戰船折造大小修理

通歸瓊州海口廠吳川電白硇洲三營戰船更

造歸於省城河南廠惟大小修理仍歸芷草廠

辦理統於工竣之後該督撫遴委道府叅遊等

官確查具結詳報其各項船隻屆應折造大小

修之期遵照乾隆二十六年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六 船政

十四

上諭於修造先委員實力查勘分別改修緩修及應行
修造項下節省銀兩核實奏報在於動支部價
津貼銀內扣除再查該省外海續船拖風船隻
木碇向設二門者於雍正十年議准增設二門
以爲停泊時挽繫船隻之用所需纜索用棕成
造間有用簾成造者辦理未能畫一嗣於乾隆
三年由該督題准原用棕纜一條者添用棕纜
二條原用簾纜二條者將簾纜改換棕纜外添
棕纜一條其添設碇纜工料銀兩彙入船工案
內一體報銷不在題定部價之內亦不另加津
貼銀兩

則制

船政

乾隆二十四年議准修造船隻需用工料銀兩有部價協貼之分部價係動支司庫正項錢糧協貼在於各州縣耗羨銀內派撥同

五十九年奏准營船追捕不如民船米艇便捷文職正仰各官借支養廉照米艇之式添造九十

三隻分撥各營應用通志

嘉慶四年奏准額設繪船八十二隻船身笨重不如民船米艇式樣將繪船改爲大號米艇七隻仍照民船米艇式樣將繪船改爲大號米艇船改爲中號米艇共改造米艇四十七隻

五年奏准添造米艇二十隻拖風船八隻在運庫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六 船政

開款動支

十二年奏准新舊米艇共一百三十五隻以一百二十隻分爲四幫東中西分三路巡緝其餘一幫往來策應以十五隻爲輪換替修之用照現存隻數作爲定額其額設繪船拖風等船共一百三十五隻必需留防巡哨者祇五十隻其餘暫停修造其節省之修費即可移爲修理米艇之用

十四年奏准原佑登花船二十隻難於購料成造

改設大中小米艇四十號以便水師兵弁習慣

駕駛

十五年奏准現設巡船一百四十號係於新造舊存收繳各米艇挑備堅固倘有損壞隨時更換修補更於存船內挑貯三十號以備替用其舊

存應行折修及投誠各船不堪應用者均行變價

十八年題准出洋各項師船均自十六年正月以後仍遵定例大小修折造年限辦理不得援引

十五年以前之案隨損隨修一律報銷運廠承修者則由運司飭委丞倅牧令等員會同承修廠員之廣糧通判確驗辦理廣州府廠則由藩司飭委丞倅牧令等員會同廣州府確驗至瓊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六 船政

十六

州潮州高州各廠則由該管巡道選委妥員會同廠員確驗造冊估報咨部修竣一同出結需用工料銀數查照內河額設櫓槳船則例內新會縣額設第一號六櫓船成例辦理大船折造照新造價值給工料銀四千三百七十八兩六錢五分五釐大修照給工料銀三千二百八十三兩九錢九分一釐小修照給工料銀一千九百二十六兩六錢零八釐中船折造照新造價值給工料銀三千六百二十兩七錢六分五釐大修給工料銀二千七百十五兩五錢七分三釐小修給工料銀一千五百九十三兩一錢三

分六釐小船折造照新造價值給工料銀二千六百七十七兩八錢七分三釐大修給工料銀二千零八兩四錢四釐小修給工料銀一千二百七十八兩二錢六分四釐摶繪船折造照新造價值給工料銀一千六百四十五兩七錢五分二釐大修給工料銀一千二百三十四兩三分錢一分四釐小修給工料銀七百二十四兩一錢三分一釐

二十年奏巡洋中小米艇淺水處所駕駛不靈裁

中小米艇二十號酌改摶繪船三十四隻

嘉慶二十年兩廣總督蔣攸銘等奏酌減粵東巡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六

船政十七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六

十六

洋中小號米艇分別裁改摶繪船隻以資內洋洋捕畧曰粵東海面遼闊港汊紛歧先嘉慶十五年大幫洋匪平靖之後經前督臣百齡奏准酌留米艇及投誠船額設大中小號米艇一百四十隻分配各營常用巡緝並經議定各船大小修年限及需用工料銀數造冊咨部在案茲據水師提督臣童鎮陞往來洋面體察情形所有大號米艇仍應照舊派巡以期有備無患其中小之船歲駛折創不甚得力應量爲裁改以期實用而節糜費臣等伏查粵東洋面靜謐而內洋以及沿海港口間有奸漁窮賊乘間爲匪

亟須隨時偵緝庶不致萌蘖復生其米艇原係在於外洋聯幫緝捕攻擊盜船若至淺水處所駕駛不靈自應量爲變通俾外洋內洋均收實效查米艇一項從前係照民船成造今查有摶繪船一項係漁民聚族而居出海採捕之船無論外洋淺水沿海港口均能駕駛足可配兵緝捕較之米艇追逐靈便查外洋水師各鎮協營撥兵管駕米艇一百四十隻另額設繪船艇仔船十九隻內河船艚快馬槳巡各船六十二隻今議裁中小米艇二十號快馬船九隻內河巡船十五隻仍留米艇一百二十號繪船艇仔船十九隻內河槳巡各船三十八隻並將所裁中小米艇酌改摶繪船三十四隻卽以各案遭風應行補造及折造未經領項之龍門協八號碣石鎮左營三號達濠營一號南澳鎮右營五號海門營三號澄海協右營二號東山營一號陽江鎮左營七號龍門協原編廣字十九號中米艇九隻達濠營二號海門營七號澄海協左營五號水師提標右營五號崖州營原編南字八號海安營原編碣石五號及居應折造之平海營第五號龍門協第十號小米艇八隻共船十七隻陸續裁改摶繪船以資內洋緝捕至酌收

擗繪船隻除將前項應改米艇十七隻外尚應

裁改三隻俟將來遇有應補造折造中小船隻

再行裁改又中號米艇折造每需工料銀三千

六百二十兩七錢六分零小號米艇折造每需

工料銀二千六百七十七兩八錢七分零計折

造中小米艇各十隻共需銀六萬二千九百八

十六兩三錢八分以之勻造擗繪船三十四隻

每隻約需工料銀一千六百餘兩共計可節省

六七千兩自造竣之日起仍照米艇章程三年

准其小修再三年大修再三年折造亦歸核實

如有被風等事仍照定例隨時奏請辦理又中

瓊山縣志 卷十 船政

十九

米艇每隻遞年原額燁修篷索銀五十兩又加

增燁修銀二十五兩小號每隻遞年原額燁修

銀四十兩又加增燁修銀二十兩計中小米艇

各十隻共需燁修銀一千三百五十兩今改擗

繪船勻算每隻每年應給燁修銀二十八兩又

加增銀十四兩統計酌裁中小米艇二十隻改

擗繪船三十四隻每年支用經費亦屬相仿又

議裁快馬船九隻內河巡船十五隻請俟造設

領回擗繪時若業已壞爛者停其修補將舊料

變價完固者另行撥用均奉部議准行

又奉部覆准大米艇每隻例給燁沈篷東銀九十

兩加增銀六十兩中米艇每隻七十五兩加銀

五十兩小米艇每隻六十兩加銀四十兩

粵東省出海緝捕額設米艇一百四十隻係派在

中西東各路巡緝如遇年限居修損壞等項先

經分定運廣潮瓊高五廠就近承修以專責成

內運廠派定應修二十五隻廣州府廠派定應

修四十五隻潮州府廠派定應修三十隻瓊州

府廠派定應修三十隻高州府廠派定應修十

隻其派定廠分承修數目已編號分晰列冊詳

請咨部

二十一年咨准擗繪艇每隻例給燁沈銀二十八

兩加增銀十四兩續增銀二十四兩一錢七分

六釐

俱同

按瓊郡各標營額設內河外海師巡各船歷

奉裁改增撥俱查明本案詳載但原文不專

指瓊州多連及他郡章程不能摘錄恐文義

割裂轉致不明故悉錄全文以存原委其各

標營現額師船數目另列於後

瓊州水師各營師船實存數目

海口營 原額左右兩營擗繪船二隻 艦船四隻

隻十一年裁變船六隻嘉慶四年奏准裁繪船一隻

施風船六隻均以米艇擗繪船換抵道光十六年裁

年裁擗繪船一隻隨八營又補前清漏二港舊置施風船二隻專巡內港道光十六年裁

道張青脊詳准海口營每年再捐餉運風船二隻共四隻其出洋弁兵行糧即於本營弁兵內匀給崖州邊所存數目俱詳前志茲不錄

現存大米艇四隻中米艇三隻

每隻配兵四十名

擣縉船

四隻

每隻配兵二十七名

又捐僱施風船四隻

每隻配兵二十四名

以上大小師船共十隻俱瓊州府廳承修

乾隆十八年奉撥海口左右兩營快哨船各一隻

歸儋州萬州兩營配兵巡防十六年又添海口

海安二營快槳船二隻歸儋州萬州兩營巡查

至三十二年奉文裁去道光十六年添設本營

水師始抽龍門左右兩營海口海安二營各摺

縉船一隻撥歸儋州營配兵巡防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六 船政 主

原設海安所班渡船三隻

乾隆二十九年奉裁二隻

嘉慶二十一年奉裁一隻

班渡船隻現在並非官設民間自置渡船往來報地方官查考

兵船附

唐嶺南節度使杜佑造水戰船闊狹長短隨用大

小乘人多少皆以米爲率一人重米二石其械

棹篙櫓帆席絇索沈石調度與常船不殊又分

爲六等一曰樓船二曰蒙衝三曰鬪艦四曰走

舸五曰遊艇六曰海鵠

黃通志

明御史戴璫看得廣東舊設各路備倭官及兵船

莫若倣南直隸操江事體令各備倭官將各路
兵船編號定里凡長兵短兵弓射弩射不時海
上操練凡使船水手教之以接潮迎風之法而
使之出沒往來如神海道官不時出巡嚴加比
練以行賞罰何患兵之不精乎昔朱買臣治樓

船楊僕發水軍曹成王大選江州能者教之步
艦皆素習水戰而卒以成功是知兵不可不素

練也至於用槽船亦須造作得法按史古人用

兵黃天蕩舟中實土厓山舟前大木塗泥及戈

船匿港神臂交射之計皆可采用

戴璫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六 船政 主

五虎門上及大鵬下及北律以西俱有海嶼或
斷或續聯絡於外商船往來多從裏海且風氣

和柔全仗搖櫓此廣船所由製也

海防纂要

廣船視福船尤大其堅緻亦遠過之蓋廣船乃鐵

力木所造福船不過松杉之類而已二船在海

若相衝擊福船卽碎不能當鐵力之堅也倭夷

造船亦用松杉之類不敢與廣船相衝但廣船

難調不如調福船爲便易廣船若壞須用鐵力

木修理難乎其繼且其制下窄上寬狀若兩翼

在裏海則隱在外洋則搖動此廣船之利弊也

廣東大戰艦用火器於濤浪中起伏蕩漾未必

能中賊，即便中矣，亦無幾何，但可假此以禦敵。

人之心膽耳，所恃者有發鎗佛郎機，是惟不中。

中則無船，不粉一也。以火燧之類於船頭相遇，

之時從高擲下，火發而賊船卽焚二也。大福船

亦然，廣船造船之費倍於福船，而其耐久亦過

之蓋，福船俱松杉木，蠍蟲易食，常要燒洗，過八

九汛後難堪風濤矣。廣船鐵力木堅，蠍蟲縱食

之亦難壞也。阮通

廣海船卽前開浪船明參將戚繼光云：開浪以其頭尖，故名。水三

四尺，四槳一橹，其形如飛，內可容三十五人，不拘風潮，順逆者也。

蒼山船蒼山船底平，其首尾皆濶，軸樞兼用風順，則揚帆，風息則盪

其櫓設於船之兩傍，腰半以後每傍五枝，每船首尾皆濶，軸樞兼用風順，則揚帆，風息則盪

沙船其首尾皆濶，軸樞兼用風順，則揚帆，風息則盪

上常露跳頭於外，其制以板隔爲二層，下層跳頭

之以石上一層爲戰場，中一層穴梯而下，卧榻在焉，其張帆下旋皆在戰場之處，船之兩傍俱飾以粉藍畧隘於廣船，而濶於沙船者也。

沙船者，用之衝敵，頗便而捷。

二槳每跳二人，方櫓之末用也，以板隔於

用不能撞擊。

漁船，沿漁船於諸船中制至小，村

上常露跳頭於外，其制以板隔爲二層，下層跳頭

之以石上一層爲戰場，中一層穴梯而下，卧榻在焉，其張帆下旋皆在戰場之處，船之兩傍俱飾以粉藍畧隘於廣船，而濶於沙船者也。

沙船者，用之衝敵，頗便而捷。

兩頭船按大學衍義補，有兩頭船之說

矣，竿連檣，又有管竹樓櫓以隱蔽之，或周身皆

之，以石上一層爲戰場，中一層穴梯而下，卧榻在焉，其張帆下旋皆在戰場之處，船之兩傍俱飾以粉藍畧隘於廣船，而濶於沙船者也。

其行如飛，而無傾覆之患，除颶風暴雨，任其行，外有無顧慮，皆可行矣。

雨湖順流鼓帆一日，沙船水戰非鄉兵所慣，何嘗不數百里哉？

沙船水戰非鄉兵所慣，民生長海濱習知水性，出入風濤如履平地，然

所置沙船僅可於各港協守，小洋出哨若欲出

大洋，必須用巨船，沙船水調鐵使，關風然，惟便於北洋，而不便於南洋，北洋淺，南洋深也。

沙船底平，不能破深水之大浪也，北洋有滾塗浪，福船蒼山船底尖，最畏此浪，沙船却不受此。

北洋可拋鐵锚，南洋水深，惟可下木樑，船於閩舖橋上有大

小望斗雲棚望斗者，古所謂爵室也，居中望手，若鳥雀之警示也，雲棚者，古所謂飛爐也，望手

深廣各數尺，中容三四人，綱以藤包以牛革，衣

以絳色布帛，旁開一門，出入每戰則班首立其

中，班首者一舟之性命所繫，能創上船，挽於望手，中以鏢箭四面擊射，勢便，或銛刀，拔眉飛越，敵船斬其帆檣，或同蟹入水淹溺船而乘間騰躍，上船殺敵，或抱敵人入水淹溺之，其便多此。

類艦旁有花蘿夾以松板編以藤蒙以犀兜絲被，左右架大礮及火磚灰砲，烟燄之屬，尾梢作

飛石灰罌旁布，粵船，粵人善操舟，故有鐵船

之最精者也，其帆洋者，曰白鷺，烏鵲合鐵力大木，爲之形如槽然，故曰船首尾又狀海鷺，白者

有兩黑眼鳥者，有兩白眼海鷺，遠見以爲同類，不吞噉其載人與貨物者，曰鐵裝，亦如關艦上

施兵器及礮火，飛石灰罌旁布，粵船，粵人善操舟，故有鐵船

之最精者也，其帆洋者，曰白鷺，烏鵲合鐵力大木，爲之形如槽然，故曰船首尾又狀海鷺，白者

有兩黑眼鳥者，有兩白眼海鷺，遠見以爲同類，不吞噉其載人與貨物者，曰鐵裝，亦如關艦上

施兵器及礮火，飛石灰罌旁布，粵船，粵人善操舟，故有鐵船

之最精者也，其帆洋者，曰白鷺，烏鵲合鐵力大木，爲之形如槽然，故曰船首尾又狀海鷺，白者

有兩黑眼鳥者，有兩白眼海鷺，遠見以爲同類，不吞噉其載人與貨物者，曰鐵裝，亦如關艦上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六 船政

三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六 船政

三

字是皆

洋船

洋船底二重皆以鐵力木厚三
泥油填以瑞石可以獨處水禁以繩蓬以繩索
其底以鐵力木板以鐵鏈以繩索

內膏蓋海水鹹蠶鐵妨磁石故皆不用鐵物云
凡三一橈晝夜二橈以風而槳橈長者十四
五丈或二三按中皆橫一杆上有望斗容四十
餘人又以木爲人或升或降通置梯凳之間前

木照後挖以黑龜善設者司之其細小者四圍
皆密腹中僅留一孔自上而下颶洋時梢公縛
身挽下像悉在懸腹之中凡上船容入千餘中
者數百皆有航歸歷師然必以羅經指南掌羅

經者爲一船司命毫未分利害焉每船有羅經
三一置神樓一船尾一在半橈之間必三鐵柱
對不爽乃敢行海大魚至以銅銃擊而
退之大魚去而波浪爲怪以長劍斬之

康熙四十二年覆准商賈船隻許用雙橈櫓頭不得過一丈八尺柁工水手不得過二十八名其

一丈六七尺櫓頭者不得過二十四人一丈四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六

船政

二十五

五尺櫓頭者不得過十七人一丈二三尺櫓頭者不得過十四人造船時先具呈該州縣貯供嚴查確係殷實良民親身出洋船戶取具火甲各族長并隣右當堂畫押保結然後准其成造造完該州縣親驗櫓頭等項不得過限多帶并將柁工水手一一驗查具渙甲長隣右船戶當堂畫押保結并將船身烙號刊名然後給照照內將在船之人詳開年貌履歷籍貫以備汎口查驗其有櫓頭過限并多帶人數詭名頂替船各加一等惟夾帶違禁物件其罪名處分與

漁船一例其有謀利富民自造商船租與他人及租船者俱責四十板枷號三個月失察之州

縣官各罰俸一年明知造船受租而容其成造者降級調用又各處商船往噶喇吧呂宋笠

處船出洋必由南澳所轄之要汎掛號如有偷

越外洋者查獲之日船戶柁工各責四十板枷

號三個月劫失不作盜案商船軍器以防不虞

器械俱須鑿鑿船戶姓名號數開載照票稅關定數礮火不得過兩位鳥鎗不得過八桿片刀腰刀不得過十五把火藥不得過三十觔所有

先驗州縣印照明白方許給牌如有妄給照州

瓊山縣志

卷十

經政十六

船政

二十六

縣給照之例處分倘汎口盤查掛號文武官弁疏縱及勒索者發覺俱降二級調用所有先經在洋船隻大者聽其呈明改造合式者查明換照又如隔縣別府外省之人欲造船者必於各該本縣呈明查確該縣具印結申詳督撫轉飭行如有不遵例報官偷造者責四十板徒三年失察之州縣汎口各官各降級調用會

光緒二十七年奉旨飭練巡警軍各省多就綠營設法比年以來辦法既有參差稱名復不盡一且有雖經具奏並未實行者於警政之規制鉤章均有望礙請飭各省督撫將現存馬步戰守各兵挑選年力富強體量合格粗識文字別無嗜好者改編巡警慎選廉明武職暨粗通警察人員督率教練不得以原有制兵改易巡警名目空文塞責每年騰出鋪項盡數撥作巡警兵更番添入學堂教以淺近書法再逐漸分別去留徐臻美備實於警政大有裨益

瓊山縣志

卷十

總政六一 警政

三七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一

其營制之腐敗可知也而海口商界爲資本所圖謀所以防守之法設海防公所抽出口貨以購船募勇自防貨物庶無或失然舉行不數年爲水師營所干涉歸其管轄未能實力保護是誰之過歟自條約許洋人互市海日爲遠

商口岸輪船之往來爲南洋必經之要津領事有署洋商有行商家有火輪運載藉保不虞惟海寇之出沒不時沿海村墟仍多劫人勒贖之害水師未能防守日弛一日遂致有裁撤營制招募新軍海防之兵制一變而國運亦隨之而亡則今日籌議海防非擇沿海要害有礮臺之增築海軍之屯守兵輪之時巡不能固守海疆爲天南保障是

案民國二年推廣警政靈山大林龍塘雲龍北鋪演豐各市鎮俱籌辦巡警因無經費停辦

海口水巡警設廳長

府城警察第一分所將左營守備署改設
海口商埠警察局設西門內關帝廟
三江市警察一所
舊州警察一所
東山市警察一所
烈樓市警察一所
屯昌市警察一所
海口水巡警設廳長

瓊瓊皆海也北枕海安東連七洲南近交趾西通合浦爲舟楫通達之區而瓊山海口尤爲全瓊之衝要自宋設水軍明設巡視海道副使並都指揮隆慶年添設水寨兵船以本府同知兼管海防清初設海口水師左右營增干把外額各員改水師副將以鎮之乾隆年改爲海口營參將專駐海口城巡洋兵四百餘名師船十號時巡海上其爲海防計畫詳且備矣乃歷時既久水師廢弛師船不出海岸參將不出巡洋有名無實致使海寇充斥游弋九港肆行劫掠甚至參將衙前之當鋪亦被慘劫坐視而不能救

沿海衝要

瓊州府外環大海中盤黎崖封域廣袤二千餘里蓋海外

之要區西南之屏障也

方輿
紀要

郡城北十里曰白沙港宋設水軍防禦於此明隆慶初始設白沙寨兵船防守與海口唇齒相依商船往泊焉是瓊治之咽喉也東六十里曰鋪前港深廣可容商船倭賊常從此入卽明時海賊李茂澳黨住泊爲患處勢與

白沙相倚是瓊治之胸項也

道志

廣東之地爲郡者十面八境於海自東徂西相距三四千里國初於此設衛石所大小七十餘處以爲海道防者甚至歲久而弊滋戍守之具一切廢弛朝廷知將領之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一

二

不足恃也乃增置憲臣以提督之於凡濱海之地皆然

而尤注意於是邦焉非其有過人之才廉聲素著者不輕畀也

瓊臺
會稿

縣泊托八里爲海口所城北卽海口港與海安營對峙相

距八十里大海中以清水流分界又名分水洋港內深寬可泊大船數十近年浮沙壅塞水淺港狹舟不能進

多泊港外風濤不測商旅病之此宜勸捐挑濬但工繁

費鉅官民力絀不能行也

張志

環瓊一十三州縣皆瀕海北枕雷陽東連廣郡南近交趾西通合浦象林諸港可通舟楫乃四通八達之區也

志

大洋當中水最低每船過雖無風浪輒搖動不安名曰海門

舊志

海口港東二里有牛矢港淺狹不能泊船

舊志

海口港外東西舊磧臺有暗沙一條暗沙外爲崩墩崩墩

外有暗沙礁二層大沙礁一層橫貫二里僅有小海道

以通大海輪船停泊在大沙礁外

新繪瓊山沿海圖

牛矢港東二里許有白沙港可泊船又東二十餘里有沙

上港大林港北洋港俱狹小不能泊大船

舊志

白沙門在海口港北里許外有硬企港

卽俗名海沙浮淺
牛矢
采新繪瓊山沿海圖

又其外有大沙欄橫貫里許欄外卽大海

采新繪瓊山沿海圖

網門港在大沙欄北爲海水入口之處漁人網杠在此故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一

三

名網門

同上

沙洲門在海口港東北橫貫三里許西與網門港相接

同上

河港在演豐圖北三里許港外海沙一帶浮淺不能行船

追丁洋在河港二里許有外內二層中間爲鹽場洋外海

沙一帶直接鋪前港

同上

北灣在演豐圖北橫貫數里外接大海

同上

沙上港東三十里許有北港四面皆水中間浮一嶼爲北

港村村前可泊大船二十餘隻又東十里卽文昌界

海口港西二里許有鹽龜港又西五里有小港亦名沙上

港港外有沙洲一段不能泊船

沙上港西里五里有小英灣可泊大船十餘隻灣西又有

白廟港紅沙港豐盈港俱狹小不能泊大船

海口港在郡北十里許海口所北水自五嶺長江南渡北沖河流來北歸海分支流入海口港逕舊礮臺及鹽龕

溝乾隆初年港門淤淺商行陳國安等呈請知縣楊宗秉將東西礮臺支溝築隄堵塞改水往西由鹽龕轉海口出海南北官渡由此其東北十里爲牛矢港二十里

爲白沙港

神應港在縣北十里舊名白津宋元帥王光祖曾閱未就

淳祐戊申颶風大作自衝成港人以爲神應故名

案淳祐戊申爲理宗淳祐八年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漢防一

四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漢防一

五

東營港在郡城東二十里右有沙豆港博茂港芒芳港沙

上港至海口港左有新溪港達文昌鋪前港

北洋港在縣東三十里興仁都港東立墩臺有兵防守

新溪港在縣東五十里演順都與文昌交界明萬歷間地震沈陷七十餘村名爲新溪與鋪前港相通海船可以出入

白沙河在海口東三里乾隆六年監生陳國安生員鍾世聖楊翔鳳呈請當道由白沙村尾疏通海口內可容小船往來

博茂港在縣二十餘里又四十里爲北洋港

案沙豆港在博茂圖號博茂港卽沙豆港土人共稱之

無有稱博茂港者

烈樓港在縣西四十里許自徐聞那黃渡開船小午可至

漢伏波將軍渡海之處有大石在海邊二有三墩名曰

烈樓嘴海南地接徐聞此最近以上舊志

麻錫港在城東北四十里又十里爲芒芳港舊志

海防志二

海寇 宋 元 明 清

宋

至道間海賊頻年入寇廣南西路轉運使陳堯叟

宣布威德擒服詳名宦

咸淳三年海賊陳明甫陳公發等據臨川鎮稱三巴大王十年管帥馬成旺遣其子撫機應麟總

制兵馬申命鈴轄雲從龍協贊平之蕭志

元

至正二十五年海盜麥福來等八寇

明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二

六

洪武五年海賊羅已終入寇署指揮僉事楊璟督千戶張滿周旺王清等追至欽州烏雷門斬已終獲蘇稱高等五百八十七人餘黨悉潰

二十年賊登海口指揮花茂奏設城防守

男婦百餘人

十六年琉球賊蔡伯烏等刦掠東路洋面指揮

李序捕獲之

十八年春百戶閻清巡海追賊至石礮港戰沒

指揮徐爵生擒一十七人申報給賞

正德八年六月海賊流劫副使詹璽遣指揮徐爵

督千戶杜嚴等追至澄邁東水港遇風舟覆百戶王隆溺死

嘉靖十三年海賊許折桂雷瓊副使徐乾遣指揮王守臣剿捕獲賊船器械

三十年海賊張酉作亂初酉人新會貸金爲商被

刦遂嘯聚夥黨掠烈樓石窩等村指揮王克振

千戶俞宗禦之六月副使方民悅委指揮陳忠

言捕賊與戰自午至申死之百戶郁英與焉八

月賊自大林港登岸轉掠至鋪前軍士陳進手

殺數賊而死指揮王克振追斬賊首三十二級

獲器械六十九件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二

七

四十二年九月劇賊劉世釗等寇雷廉按院陳

道基檄參將戴冲霄指揮高卓王克振千戶崇

昇等會雷廉指揮楊烈蔡綱夾剿兵敗烈被執

諸軍皆潰獨崇昇獲船一隻斬十四人十二月

二十七級奪回楊烈及被掠男婦

四十三年五月海賊施和入符離等都肆掠指

揮高卓率所部及土舍王紹麟統黎兵與戰賊

佯走黎兵追之遇伏矢盡被殺卓單騎破重圍

救乃遁

四十四年十一月海北道畢竟立令賊羅漢卿

採珠自贖賊衆大集白沙港將乘間肆掠副使

姚世熙遣指揮高卓等分東西哨禦之

四十五年正月賊吳平掠白沙等處總兵湯克

寬遣指揮高卓出哨賊已去千戶崇昇獲賊船

一隻於牌尾海同上

隆慶元年十二月海賊曾一本駕巨艦突入白沙

刦催官鄭廷璋家及顏盧盧濃等村擄千餘人

五十里內焚掠無遺

二年春何喬餘黨陳高番等出沒海上犯山頭

等村殺掠百餘人先是曾一本深入副使姚世

熙閉門不出水兵把總陶陵棄寨入城自後警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二

八

偵者不復謀報同上

三年閏六月賊林容曾一本等大刦東岸湧潭

村兵憲史朝宜遣指揮王秩高卓等分道禦之

先是村人謝某虐其佃丁陳天與至是天與從

賊稱二澳主入麻錫港攻圍謝家不能入遂掠

教官謝忠生員林成謝有垣等及湧潭陳村男

婦二百餘人去七月王秩等用火攻策賊覺力

戰諸軍大敗百戶周縉都指揮陳曰然俱被殺

高卓勒馬死戰得脫聞程希武在神電欲往攻

之遁去入麻錫港凡三十日殺掠兵民數百人

十二月賊許瑞鋒至郡城外同知陳夢雷躬到

教場撫之賊降置酒款待兵民稍定尋出擾城

市不能禁其黨復大掠瑞自往北冲巡崖等處

抄掠被橫江客船截殺百餘人

四年二月太守周思久諭降賊許瑞使回籍示

以三策曰爾既就撫苟能沿海殺賊立功致位

通顯上也不則反旆朝陽歸耕瓊上省墳墓樂

親黨而終天年次也若觀望不進逗留不退有

不知其所終者瑞報從中策而去瓊民始得安

堵六月林容黨駕六十艘乘風自澄邁直入白

沙欲殺許瑞是夜大雨颶風瑞舟盡覆衆以爲

所感德政周大守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二

九

五年二月賊大至掠白沙舖前百餘人去三月

倭二十五人自廉州奪船渡海突至海口所據

四門大掠後由文昌下場竊船遁

氣自海口城二月間有黑月寇至蓋其應云

宜遣高卓督兵追之茂小林都人幼被掠鬻於他地

後歸林容爲四澳主從寇麻錫密戒部黨毋擾

其鄉且告里長以欲歸意容敗衆立茂卓攻之

茂引去七月卓以二小舟逐賊二十七舟殺賊

首王聰及其黨百餘人茂窮促乃以舟繞卓後

放礮卓中礮急令麾下披甲督戰益力殺傷

不計賊大敗先一日有大星隕於海是夜卓創

甚卒子維續襲海忠介爲文贈之

六年二月漳寇莊西引倭三百餘自廉州渡海

去李茂見督府求加水賛職銜仍託名出哨入池取珠奸徒蠅附不可禁

夜至定安轉渡河掠瓊山博通等處遊擊晏秋元人也按兵不動賊愈橫發塚索金後發侍郎

鍾芳墓雷震賊驚止東渡河掠石門諸處距海

百餘里無不殘破時許萬載閩昌化李茂自崖

州率大駕犯萬州樂會遠近騷動莊西復率倭

賊寇瓊山掠蛟塘等村晏秋元與西通毫無戰

意事勢岌岌郡城危甚海北道許孚遠引兵至

人心稍定同知陳夢雷議發鄉兵人心洶湧許孚遠止之督府欲合總戎統兵二萬所料厥後瓊海寢兵幾二十年皆公力也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二

十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二

十一

萬曆元年四月詔赦李茂許孚遠既招茂降具詳

兩院授茂名色把總部衆陳亞三卓亞四潘大老楊文通陳德樂五人並授哨官卓狼毒而陳狡許舊態未忘時爲民害

二年四月指揮牛啟督修白沙兵船適參將白某追賊林鳳西下調海南北寨兵夾擊賊遂乘虛突入白沙牛啟被掠

六年四月總督凌雲翼旣平羅傍賊乃檄李茂等親見以辨真僞茂不得已先遣陳德樂以千

金往八月賊林道乾大至揚言欲攻李茂郡城戒嚴繼而兵道舒大猷自將兵船剿捕道乾遁

康熙元年賊楊三以數十艘至舖前掠五百餘人

八年李茂數有殺賊功然每操舟犯禁舒大猷乃送茂子曰新德樂子仲仁入學以寓勸化

十六年三月直指蔡夢說按瓊名李茂陳德樂入郡示以包荒不殺之仁諭以禍福更新之義

茂等感泣庭下卽令移入城安插目爲新民賊

藪廬舍數百間浹旬焚盡黨與散處村落歸農

澳賊自楊濤久爲海患至是處置得宜海濱安堵公之力也

十七年二月賊陳良德陳守華蔡克成及李茂

家人那麼等焚掠兵船突入海口所轉掠舖前

兵憲孫秉陽郡守周希賢發兵進剿蔡克成陳

守華中箭死陳良德遁按是皆逆擊沈茂參將楊友桂索賊激之也

四月陳良德那麼復駕艘回舖前縱子女登岸

散匿諸村官兵乘機擒解濫及無辜死者無算

兵憲孫秉陽檄各哨兵追陳良德擒之并賊首

李朝華等六十四名同李茂解軍門斬首梟示

婦符氏子日新陳仲仁等發大臣家爲奴田宅

入官始清澳敷立舖前巡檢司同上

官兵援剿相持數日乃去

十五年賊掠海安瓊州南北路梗塞與省隔絕

上同

十九年海賊楊二謝昌_{番禺人}謝武_{舉人}符子駕數百艘突入舖前港海東邁演順英華一帶居民悉被蹂躪守備賈國棟捍禦甚力賊不敢西渡其

寨在石牌港水師王珍募閩商謝謙_{謙有船隻來客海南皆勇士也}攻之奪回被擄男婦數十人焚賊船一

賊遁去十二月復歸舖前海邊被刦殆盡二十一年二月二十日入海口港二十七夜守備王世

賢獻海口城賊入據之迫降水師副將王珍是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二

十三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二

十三

時黎賊楊鬍鬚亦攻陷澄邁定安黎海交通三

月屯大教場刻期攻郡城初九日謝謙駕七艘

與賊遇於半洋謙船被圍衆寡不敵謙投水死

船上十三人被械至五里亭殺之餘六船幸脫

奔鳴州告急順德鎮蔡璋虎門副將張瑜帶領

舟師赴援十四日抵瓊十六日與賊戰擒賊首

周勝張榮並活捉餘黨三百餘名斬首數千級

賊遁去奪回梅綠吳川被擄男婦千餘交地方

官着親屬領回其黨茅向榮等未得歸船者隨

黎賊入黎屯據_{參看}志

嘉慶九年三月賊烏石二海田九等登岸刦海田

村李家子女財物蕩盡揚帆而去官兵知之不救

十四年五月登岸刦沿海村莊老幼數十人逼

近大林市乃還八月賊自石礮港登岸肆刦郡

將徐升擊走之十五年賊黨入東營港至瑤山

等村掠男婦數十人居民集衆禦之殺賊十餘

名乃遁自三年以後海賊流刦灝海一帶數十

里俱被害十五年八月總督百齡領兵蒞雷時

廣州賊首張保郭婆蒂等已就撫因令其誘烏

石大二三等降至則殲厥渠魁餘釋勿問海南

人被擄者俱獲還初海寇鄭一烏石大張保等

嘯聚海島雷瓊海船往來多被刦商旅裹足遑

民久被其害至是始平_{參看}志

道光二十九年正四月二十六日海賊張十五等

駕船數十乘潮突入海口港時兵船二十餘隻

將出哨不及備甫交戰官船器械火藥俱失官

兵奔竄逃匿賊勢愈熾人心惶懼郡城戒嚴閨

四月初二三日攻海口城自辰至午守備許頴

升署守備黃開廣全崖州副將吳元猷悉力禦

之殺賊十餘名碣石鎮王鵬年男某復從西面

昭陣悉力禦敵殺賊巨首一人乃退初四夜復來襲船上火光燭天設爲疑兵黃開廣令人從

暗中開礮殺賊數十名賊氣奪退泊鋪前港三十

餘日後漸流劫各州縣官兵不能救十月太守林

鴻年主議招撫張十五上海口安插給頂帶黨與

漸散海氛以息新設礮臺於舊礮臺內新增

三十年三月二十七夜賊劫海口錢鋪數處官兵

知之不追賊遁去時議以爲賊家伙手引海匪爲之然官不追究其事遂寢

同治十年秋月夜間有海盜潛入內港上海口劫參

將署前當戶同街宅舖有盜伺守門外不敢出救

巡夜營兵亦畏逃匿自此海盜玩視水師常有劫

掠

光緒元年乙亥秋夜海寇百餘人又上海口劫牛路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二

古

頭當戶同街舖戶各有一賊分守門外有一舖誤

開門被賊刃傷街中夜小賊者二人均被刃傷海

口營兵追捕不及因設營房於關廠坊以備防禦

光緒二十六年秋月沿海賊船游弋劫掠濱海村落

道郡吳家大肆搶劫一空並劫人勒贖水師坐視

不能援救勢甚猖獗

海防志三

防海

宋 元 明 清

附平土犯

宋

慶憲中招收廣南巡海水軍予以旗鼓訓練備戰

守之役見史

元

置白沙水軍巡海上方輿志

明

天下鎮守凡二十一處廣東曰備倭設巡視海道

副使一員備倭都指揮一員會典

洪武二十七年命安陸侯吳傑專沿海訓練衛所

瓊山縣志

卷十七

海防三

古

官軍以備倭寇省

白沙寨船二十二隻長號槳船十五隻正兵二

哨駐泊白沙港一自東下巡文昌清瀾會同至

樂會博敖港與三亞兵船會取樂會縣結報一

自西下巡澄邁臨高儋州至昌化英潮港與三

亞兵船會取昌化縣結報又遊兵二哨駐泊三

亞港一自東上巡陵水萬州至樂會博敖港與

白沙兵船會取樂會縣結報一自西上巡感恩

魚鱗洲昌化英潮港與白沙兵船會取昌化縣

造揚威營備倭艦船三隻萬志

結報

營

設海南衛備倭指揮一員等管內外十一所每所

官各一員督管軍船於所部海面巡視有警申

報剿除分別功罪

按防海無隙此制四時巡視
迨至不驚知悉多寡料敵情

形故能有
備無患

海南衛隸有左右前後中五千戶所明初設軍一千名正統以後漸減五百名

嘉靖辛亥船被賊掠軍亦罷設

隆慶元年始設白沙水寨兵船六十隻官兵一千

八百二十二名把總一員有警合海北白鴻寨

會兵巡剿以本府同知兼管海防關防

萬曆九年副使唐可封議復備倭官軍分哨防海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以備不虞

二十一年水寨增設兵船一十六隻

四十二年裁革衛所備倭船

本府通判番大縣署府事始議裁革

船隻官軍編
銀以充雜用

四十五年白沙水寨并前左右司實在兵船共

六十三隻官兵一千六百七十二員名出汎月

支銀一千二百三十三兩九錢收汎月支銀一千一百三十六兩八錢歲共支銀一萬四千二

百四十八兩二錢

白沙港兵船二十四隻官兵六百零四員名歲共

文銀五千四百一十七兩四錢

鋪前港兵船五隻官兵一百四十一員名歲共支

銀一千一百八十三兩四錢

清

原設海口水師左右營內河快哨船六隻外海趕

繪船二隻雙蓬船六隻

蕭舊志

雍正六年將河內快哨船六隻俱改造成外海拖風

船七年添設左右兩營快槳船一隻兩營配兵

巡防十年添設快哨船一隻左營配兵巡防乾

隆十四年將左右營快槳船一隻歸右營石

磯港配防十八年抽發左右營各快哨船一隻

歸儋州萬州兩營配兵巡防現在共船一十二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隻兩番輪撥出海每年上班參將一員左營守

備一員把總一員右營千總一員管駕繪船船

四隻於二月初一日出海遊巡三月初一日參

將與海安營遊擊會哨每月初八日守備與海

安營守備會哨下班右營守備一員把總一員

左營千總一員把總一員管駕繪船四隻於六

月初一日出海遊巡九月初一日守備與龍門

協副將會哨每月初八日把總與海安營守備

會哨同

乾隆十九年奉撥海口營及海安營槳船各一隻

發給儋州萬州巡查港內三十二年奉文裁汰

順治間原設瓊鎮右營遊擊一員守備一員千總二員把總四員駐劄海口所督練水軍戰船於所部海面分汛防守康熙十七年改水師副將鎮之更設左右營守備二員千把總仍舊額二十四年改爲專協乾隆三十年改爲海口營參將仍分左右兩營嘉慶十五年以本營參將改爲水師提標後營參將以春江協副將移駐海口道光十二年平定儋崖黎匪總督李鴻賓奏崖州原設參將一員不足彈壓請以海口副將與崖州營參將對換奉准以海口協水師副將移駐崖州管水陸兩營海口協標水師都司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十六
改爲崖州協中軍都司專管陸路防黎其崖州營原設守備一員仍專管水師營務崖州原設參將卽移駐海口所城

張志
海口營水師參將轄中軍守備一員千總二員把總四員外委九員額外六員共官二十三員步守兵九百四十七名大小師船十號除存城及分防各臺汎墩塘外實派巡洋兵四百一十六名

海口營分管洋面東自樂會縣博敖港起西至臨高縣逕馬角止共巡洋面一千一百餘里北接雷州府海安營洋界西接儋州營洋界外通欽

州大洋東接崖州協洋界外通閩浙兩省及東南諸番初十日帶領舟師會同龍門協統巡副將海安營總巡遊擊齊集潤洲洋面會哨一次五月初十日與西上路統巡陽江鎮總兵齊集硇洲洋面會哨一次下班以守備出洋爲總巡每年定期八月初十日隨統巡總兵帶領兵船會同海安營分巡守備龍門協總巡都守齊集潤洲會哨一次十一月初十日隨總兵帶兵船會同西上路統巡陽江鎮標中軍通擊齊集硇洲會哨一次均會同地方官稟報具結咨部存案俱同
扶志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十九
道光三十年六月海口營奉文添撥拖風船三隻

同治八年奉部文裁減兵三成海口營實存兵五百七十八名光緒十三年兩廣總督張之洞臨瓊查閱海口形勢具奏以瓊州爲海疆第一衝要加水師練兵一營計二百五十名配練船七號按月另給練餉紋銀三兩海口營水師練兵七十二名配練船二號並制兵九百一十二名藉資巡洋守禦地方二十二年奉部文裁減制兵海口營存練兵二百五十名水師練兵仍舊二十三年奉部文裁減三成二十八年奉部文裁兵海口營存練兵一

百九十名守兵一百三十一名三十年奉部文將
練兵裁撤三十一年奉部文將鎮屬各營大小官
弁並制兵一槩裁去七成海口營僅存官弁七員

兵一百二十二名

陳璣籌海議事有似寬而實急者如籌海之議是已夫處今日之勢沿海設有汎防棋布星羅一二小醜出沒波濤倫旦夕之命其何能爲籌之似若可寬而不知天下之患甚大於以爲不足爲其初以爲不足爲後必至欲爲之而已無及稽天之潦洩於尾閭蔽日之材長於毫末方竊發之始不思所以草薙而禽獮之俟醞釀既久支蔓曰衆漸成不可撲滅之勢我欲享無事之福而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十九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三

沿海不免多事之擾因之海寇外逼山賊內訌表裏爲患其變非小故曰此事之最急者也伏惟執事道足以兼濟智足以周知其於海防當已有成算而猶不自賢聖俯采筆議誠兼聽并觀之誠心也愚敢不抒一得以對竊謂防海賊之法與防山賊不同以山賊之彌聚有所而海賊之去來靡常也夫嘯聚有所則在我或攻之以出其不意或困之以待其自斃或招之以誘其出降用是三者而山賊不計日就擒者未之有也惟海賊去來靡常將用攻乎彼非連艍而行結隊而走杳然一髮倏有倏無攻之無可攻也將用困之彼專以劫掠爲生三五游行不約而會遇孤艇一口鯨吞又有數月之糧矣

困之不能困也將用招乎今之海上小賊皆因饑寒逼迫圖苟活度日非二十年前海賊有頭目有聲勢有巢穴依倚可比招之於何招也然則海賊遂不可防乎非也亦惟於沿海設有汎防之官也兵也船也三者爲核實之計而已沿海營汎有專轄有兼轄有總轄官亦何一不實乃經年未嘗坐船出海巡哨可謂水師之實有官乎計船配兵或五六十名至七八十名不等按月支餉兵亦何一不實而駕船者不皆食糧之兵多召募充頂可謂水兵之實有其人乎又況支餉有兵而水戰無兵十居八九也某汎某船若干隻三年小修五年大修又五年折造歷屆交營取領收管是戰船亦何一不實

也盜卽民也惟其爲民窮計無復之乃不得已而嘯聚於山剽劫海上罪雖已莫可逃而情則多有可憫若使各府州縣有司平時能潔己愛民輕徭薄賦俾民得享有田廬室家之樂誰無父母誰無兄弟妻子而肯自棄其身爲盜賊者故弭盜所以安民而舍安民之法更無弭盜之方此本之中又有本焉不可不知也

案陳瑞海康人由進士出身官至福建巡撫卒

贈尚書謹清端賜祭葬

瓊州海防論瓊州一島爲粵省屏障南洋火輪往來必經之航路最要之區也四面環海港汊紛歧近今論形勢者類能言之往往拾取志乘舊說而不知志乘所載

與今昔形勢不同防守亦異爲今之計必先審時度勢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五

凡港沒之險阻口岸之要衝嚴爲設備乃可以謀戰守預防不虞夫以瓊之孤懸海外形勢險要可以固守而不失者有三道焉一曰海口爲瓊之前戶今築礮臺於秀英正當輪船停泊之處最爲得宜然此屬內港俟其深入前戶始爲禦敵洋人大礙遠可及三四里一經開發勢已危急恐不能防況有洋樓使館近在其地險與敵共內外交攻雖爲要區非用武之地也瀨火輪來瓊者必由七洲洋過銅鼓山外海經七星嶺外洋面方能入內港其際沙線狹隘水路阻深有急水門此瓊之外戶若添建二三大礮臺於急水門海邊之地施其衝要使輪船不得遽入內港一旦有事據險以守前阻七洲

洋近犯急水門礮一連發能制其死命敵有鐵甲亦難爲力所謂一夫當關萬夫難敵者此也二曰鋪前港爲瓊之右戶洋輪亦多停泊宜建築礮臺以鎮其口爲急水門礮臺之內應使聲援相通有事則出兵援應自能制勝則府城可坐而守也三曰榆林港在崖州與越南對峙一航可渡爲瓊之後戶近張香濤督粵時派人測量思開爲軍港因去任未果行若築礮臺以守其處全瓊之衝要皆有守備又謀築鐵路於內地互相聯絡首尾相應由郡城以通定安入嶺門直達榆林千里之遠瞬息可至轉輸接濟最爲便利法人屬意瓊州有借造鐵路之議思由海口以達榆林與安南一水相通其窺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五

伺之陰謀甚屬可危惟望守土者思患而預防之也且有鐵路往反遙通黎山而黎岐之民不聞自闢黎地上田肥美墾荒耕作所出米穀全瓊民食有所盈餘倘蹈釁敵來內有餘糧外據險要以七營之兵負固防守以戰則必勝以守則無患而又常訓練以肅軍心加勸賞以作士氣添水軍精器械以嚴捍禦則臨事自無決裂之虞兼有輪船以爲巡防近聯雷廉遠聯廣肇合全省之兵力以保海南則瓊州雖孤懸海外亦晏然無懼矣此皆前之言形勢者所未及也區區一得之愚管見所及謹獻芻言以備守土者之采擇焉

瓊雅堂集

案海口港至大海有沙洲數層僅容小船曲折相通往

來運貨載客者遇有逆風大雨或潮水退時非半日不能入港商旅病之近議擬築碼頭相去數里非籌捐銀六七十萬元不能開辦海口商場原難籌此鉅款而國家經濟困難無款可撥若聽洋人興築又失海權是以屢議不成職此之故今測海濱航道惟秀英港上西場港下_{西場原無港名近有十數漁舟在海面網魚亦可名港}其水最深可泊輪船築碼頭於此經費數萬金可成由秀英開一馬車路通海口商埠不過三里許工費無多易於舉辦又開一馬路通郡城生理更為發達便利往來有益商務皆在此舉書此以俟將來

礮臺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西

海口港內東西礮臺乾隆年間築今廢
海口港內邊礮臺光緒十一年防海時築

秀英礮臺在秀英村後面臨大海光緒十七年粵督張之洞杜委雷瓊道朱采建築海口參將陳良傑董理工役有臺五座一拱北二鎮東三定西爲三大礮臺四振武五振威爲二小礮臺共大礮五尊購自克虜伯礮廠其臺內穿地藏彈子全用紅毛泥築成其堅如鐵所安礮位有機運動費銀壹拾餘萬爲海南第一大礮臺對火輪停泊水面最爲衝要設臺長以專責成兵隊以屯守

朱采詳稟云礮臺基寬一百丈進深五十丈四周馬道寬三丈臺前加小馬道寬二丈以免壁立而聳臺基操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西

水池長二丈三尺寬一丈一尺深有至三丈五尺者大礮每臺兩池中礮每臺一池攝水管每池均有儲水櫃在臺內馬道前種竹臺前斜坡種小樹水池旁種中樹其餘一切規制繪圖貼說觀此則知建築工程規制盡善_{禁臺長十七年委陳良傑二十年委李有明二十二年委賈文藻二十二年委丘顯明三十一年委徐善成五年委羅會虛二十七年委劉得貴三十年委徐善成六年委黃聯陞三十一年七月委陳培榮八月委徐玉德三十二年九月委王仁新三十三年十月委陳宜邦三十四年十月委項春潔宣統元年六月委張伯潤}

場寬十丈長一百丈地勢西南昂而東北卑計原高四丈五尺卽爲臺高之度迤東而北至正中臺已填高丈餘再東再北至窪凹填高四丈八尺總計馬道操場引

道子藥庫兵房水池水溝運土在五萬方以外土工大極非勇力所勝爰向港商借得鐵路三百餘丈鑄輪製車每車可載土一百二十餘擔以六人拖之曲折奧阻之處以牛車人車幫運人力較省臺腔甚小僅寬二丈七尺周圍隱身洞四子洞三十餘鑄大鐵圈十臺前和李蘭泥厚一丈四尺坐底紅毛泥厚八尺兵藥房深四丈四尺寬一丈一尺子房深一丈寬九尺引道長四丈四尺藥房小引道長一丈八尺礮臺引道長三丈八尺

打造戰船

明

洪武二十三年庚午差中所千戶葉銘後所百戶

林茂往廣打造戰船駕回同指揮翟興出海備

倭舊志

將各自船隻不行敬謹看守以致損壞者該督撫將軍提鎮等查參到日亦交與該部嚴加議處可也奉

旨依議欽遵咨院仰司行府遵照四十年正月奉

布政司議詳以

瓊州水師營戰船令瓊州府監修奉兩院批行

到府同上

瓊州水師營戰船令瓊州府監修奉兩院批行

成化辛卯差百戶林富往廣打造戰船駕回備倭萬曆丁巳道府會同參將詳議奉院批允以後年例打造兵船於白沙寨立廠取材於本處地方或轉運於附近吳川等地方專以其責監督於本府海防而分理於賢能委官至於價值又不必妄希節省拘執成例估計大小船號通融增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主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主

補務在足敷材料工匠諸費期於造作堅厚可爲兵家戰守之利而已蓋監視在府則官無浮耗工無惰窳打造於近地則人免跋涉船免駕回而查點之規膠舟之虞自不致於貽戾也

清

康熙三十九年十一月工部郎中紀賽等奏爲修理戰船事部議應如郎中紀賽所奏嗣後各省修理戰船停其交與州縣官修理該督撫揀選賢能道府等官於所近地方堅固監修如修造不堅未至應修年分損壞者該督撫查參到日除責令賠修外仍交與該部嚴加議處其管弁

附海漲

老子曰海百谷之王也風俗通一云潮汐池一云天池博物志云天地四方皆海水相通茫然一巨浸焉姑而不吐澗而不溢故漲之名歸之謝承後漢書曰交趾七郡貢獻皆從漲海出入則瓊之海其漲海乎

海溢俗呼海翻颶風起挾雨而至海水須臾高溢十餘丈漫屋渰田卽無大雨海水漲溢田疇積鹹失耕沿海苦之故曰漲海

在海安望見海南嶺前山水長卽流東若在海口一面望見海安水漲大卽流西又在半洋中或閩流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三

水申響便是流東以上外海記要

按伏波將軍馬援定爲某日潮長則西流潮退則東流皆有時刻勒石二岸示人渡海但今石刻不存在按期驗之每過二二時與漢代所傳不符得毋年久海潮亦有歲差之異乎書之以質後世之精於地學者

逐月定日惡風

正月初十二十二日乃大將軍降日逢大殺牛後

有風無風則雨

二月初三十七二十七日午後有大風雨

三月初九十二二十四日有大風雨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三

風報日期

大狂風參通志營冊採訪冊

正月	初一日	初四日	初六日	初九日
二月	初五日	初二日	初七日	十九日
三月	初三日	廿二日	廿三日	廿五日
四月	初一日	初八日		
五月	初五日		十三日	
六月	初六日	十九日	廿二日	廿三日
七月	十四日		十五日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五日			
十一月				
十二月				

十一月

初三日 初五日

東沙線多礁石畧少惟瓊南沙礁俱有以上參
外海紀要

夏至遇東北風起有熱氣者風雨必大無熱氣者風雨必小天氣炎蒸二兩日內必有大風颶

霜降後有南風或西南風無論大小必有風報

白露過後有大南風必有雨或小風雨

期風必大

四月有南風水動五月有龍船風雨六月有秋淋

風雨

四月六七兩月不宜行船視天色全變紅雲者速

瓊山縣志 卷十一

備大風雨

天際見一片紅雲或三色或五色其形長者至下

小雨集

空中有蜻蜓亂飛或大蠻蟻白蟻飛蛾諸蟲成羣

舞天氣大熱則風颶必速至

日八時雲變大紅色擁日旁必有大風或大雨

日有圓暉或有雲足此二者乃三日天氣必變非

星可定風之大小方向

沙線樵石

浙江有礁石無沙線福建礁石多沙線微少廣

海水變紅變黑變臭氣均有風雨有大魚浮海 上有飛鳥飛魚成羣必有大風海上魚浮水相 逐海氣變備風雨或天無風而海浪甚大多風 雨或有颶颶必大而速
<small>參水師</small>
<small>當冊</small>
之月流水時刻
正月初二日亥時中流東寅時頭流西
初四五六日伏流後係新流水以下倣此
初八日戌時頭流東丑時尾流西
十一日戌時尾流東寅時頭流西
十三日亥時頭流東卯時尾流西
十五日子時頭流東卯時尾流西
十七八九二十日伏流
二十二日酉時中頭流東子時尾頭流西
二十五日戌時中頭流東丑時頭流西
二十九日亥時中頭流東寅時中頭流西
三十日子時頭流東卯時頭流西
一月初一二三四日伏流
初五日申時尾流東亥時尾流西
初八日酉時中流東子時中流西
初九日戌時頭流東丑時頭流西

十三日亥時

尾頭

寅時

頭尾

初八日申時

頭尾

亥時

頭尾

十七日伏流

尾頭

寅時

頭尾

十一日亥時

尾頭

寅時

頭尾

十五日巳時

尾頭

申時

中流西

十九日午時

頭尾

申時

中流西

二十一日未時

頭尾

子時

頭流西

三十日子時

頭流東

卯時

頭流西

三月初一二日伏流

尾頭

初三日未時

尾流東

戌時

尾流西

初七日申時

頭流東

子時

頭流西

十四日未時

頭流東

丑時

頭流西

十三日午時

頭流東

巳時

頭流西

十六日未時

尾流東

酉時

頭流西

十九日未時

尾流東

戌時

頭流西

二十四日未時

尾流東

子時

尾流西

二十六七八九日伏流

尾頭

三十日午時

頭流東

酉時

流西

四月初一日午時

尾流東

酉時

中流西

初五日未時

尾流東

酉時

中流西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三

初三日未時

頭流東

酉時

頭流西

初七日申時

頭流東

子時

頭流西

十四日未時

頭流東

丑時

頭流西

十九日午時

頭流東

巳時

頭流西

二十四日未時

尾流東

子時

尾流西

二十九日未時

尾流東

戌時

头流西

三十四日伏流

尾頭

十五日未時

尾流東

酉時

流西

二十日未時

尾流東

戌時

头流西

二十五日未時

尾流東

子時

尾流西

初五日未時

尾流東

酉時

中流西

十二日午時頭流東

申時中流西

十三日午時尾流東

酉時頭流西

十五日未時頭流東

酉時中流西

十六十七十八日俱伏流

初九初十十一日俱伏流

二十九日卯時中流東

午時中流西

二十一日辰時頭流東

未時尾流西

二十六日巳時頭流東

酉時中流西

二十九三十日俱伏流

二十三四五日俱伏流

十月月初二日卯時頭流東

巳時尾流西

初五日辰時頭流東

午時尾流西

初八日巳時中流東

未時頭流西

初九日巳時尾流東

未時尾流西

初十日午時頭流東

申時頭流西

十一日午時中流東

申時中流西

十二十三十四日俱伏流

初九初十日俱伏流

十六日寅時中流東

巳時頭流西

二十一日辰時頭流東

午時頭流西

二十五日巳時中流東

未時中流西

二十六日伏流

二十七日寅時中流東

巳時頭流西

三十日卯時頭流東

午時頭流西

十一月初二日卯時中流東午時尾流西

初五日辰時頭流東

未時尾流西

初六日巳時頭流東

申時尾流西

初九初十日俱伏流

十一日丑時中流東

卯時頭流西

二十一日寅時中流東

辰時尾流西

二十六日卯時中流東

巳時頭流西

二十九子時頭流東

寅時中流西

三十一丑時中流東

辰時頭流西

十二月初一日子時中流東

午時尾流西

初三日丑時中流東

卯時尾流西

初七日寅時中流東

辰時尾流西

初八日卯時頭流東

巳時頭流西

初九初十日俱伏流

十一日戌時中流東

丑時尾流西

十六日亥時中流東

寅時尾流西

十七日子時中流東

卯時中流西

廿一丑時中流東

辰时头流西

二十二二十三日俱伏流

二十六子時尾流東

午時頭流西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三毛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三毛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三毛

二十九日戌時頭流東

丑時倒流西

平亂平土寇 漢 隋 宋 元 明 清

三十日亥時初流東

寅時頭流西

甘露二年珠崖郡反夏四月遣護軍都尉張祿將
兵擊之黃通志

隋

開皇黃通志六年珠崖人王萬昌舉兵作亂遣龍
西太守韓洪討平之其弟仲通復叛又詔洪平
之黃通志

宋

慶曆間區希範寇破瓊州廣西轉運使杜杞討攻
破之因伏兵擒寇六百餘人尋得希範醢之瓊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三九

州遂平

紹興間瓊山民許益爲亂黎人王日存母黃氏撫
諭諸尚無敢從亂者俱蕭志

元

至元十六年土寇黃威遠等四人作亂宣慰使馬
旺擒獲之詔置極刑元史

至正癸巳文昌土寇陳子瑚構亂陷諸州縣子瑚
死其弟有慶踵其勢與連黨僞萬戶裴元貴鎮
撫潘蘆經歷吳紹先千戶洪義等屯據瓊城丙
午三月五原都人張賢與德等倡舉義兵斬裴
元貴等恢復郡城

明

西海諸國

安南國在瓊之正西東至海三百二十里與僑昌相值南接占城界一千九百里泛洋行一日程西至雲南北至廣西

天順四年邵瑄竊發據城瑄後所千戶邵偉男兄玉襄故瑄欲借職掌印指揮石鑑不允瑄欲赴

軍門報効又沮之且令竊戴毛等供攀瑄瑄卽憾乘本衛官軍外調城池空虛同毛等夜半

越城謀殺鑑不獲殺其子奪衛印遂據郡城稱

偽號封黨與州縣震動馳報守備高廉都指揮

安福統調鎮化都指揮李翔等與賊衆戰於大

西門賊敗走追平之獻俘俱蕭志

清

西門賊敗走追平之獻俘俱蕭志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甲

順治十八年杞都土賊陳仔集黨二千餘人刦掠村舍達近騷動理刑姚士升躬入賊巢招撫賊

環叩拜降後復集舊黨大肆焚掠民不聊生總兵高進庫命守備李奉雲千總許寶把總周雄

石可教統兵進剿賊匿深山時許寶只帶隨兵

三十餘人入山搜捕突遇賊衆工餘許寶身先

士卒死戰無不當百斬首不計其數賊首陳

仔中鏗逃命尋搜山擒獲餘黨奔散地方悉平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甲

三佛齊國在占城南相距五日程居真臘瓜哇間管十五州瓊人常被掠至彼得間逃回

暹羅國古赤土也占城極南本暹與羅斛二國

答刺西至海四十五日北至海四日西北泛海

十五日至瀉泥國又十五日至三佛齊國又十

日至柴

歷亭

真臘國在占城西南順風三日夜可抵其國東至海西接蒲紺南連羅希北抵占城

瓜哇國在真臘南海中洲上東至海一日泛海半

月至峴崙國至海三日泛海五日至蘇門答刺西至海四十五日北至海四日西北泛海

十五日至瀉泥國又十五日至三佛齊國又十

日至柴

南北至廣西一千

柯枝國在錫蘭山南以別羅里爲界

以南汪鉉以兵擒之

錫蘭山國在西海與柯枝國對峙自蘇門答刺國順風十二晝夜可抵其國

蘿門答刺國在占城之西洋中古大食國也南接

佛郎機國嘉靖初赴廣東入貢潛掠小兒煮食海

溜山洋國在別羅里南顧其地接連大小葛蘭二國

風七晝夜可達

大小葛蘭國

在錫蘭山國
在西地連暹羅

木骨都束國

在大小葛蘭國西
風二十晝夜可達

占里國

在溜山洋國南
順風十日可達

小刺哇國

在占里國南順風
二十一晝夜可達

忽魯謨斯國

在六里國西順
風十晝夜可達

刺撒國

在忽魯謨斯國西
順風二十日可達

阿丹國

在刺撒國西順風
二十二晝夜可達

天方國

在刺撒國西順風
四十晝夜可達

東洋諸國

琉球國

在東洋大海中當福建泉州東
順風五日可至有大小琉球

日本國

古倭奴也後自號其名而改之在東海中
當朝鮮下流與閩浙相值其東有小日本

黃支國

民俗畧與珠崖相類其州
甚大戶口甚繁多異物

韓國

廣七千餘里在
珠崖倍耳之東

安南一路

白驪州東行二日至唐林州安遠縣南

行經古羅江

二日至環王國之檀洞江又四日

至珠崖

唐書地
理志

宋仁宗朝

胡則爲廣南節度使有番船遭風至瓊

州告乏食不能去則命貸錢三百萬

吏曰其人

瓊山縣志

卷十一
海防三
里

狡詐難信則曰彼以急難投我可拒而不與耶
已而償所貸如期

乾道八年占城來買馬者人徒甚衆瓊州不受怒

歸肆行劫掠淳熙二年詔帥臣張拭草書付瓊

管司諭

以中國馬自來不出外界令還所掠人

口自今不得生事三年占城發回所掠人口見

存八十三人至元初駙馬唆都右丞征占城時

納其國人降并其父母妻子發海口浦安置立

營籍爲南番兵今已無存其在崖萬者亦皆元

初因亂挈家駕舟而來散泊海岸謂之番方番

浦

見方志

明永樂四年右所百戶王昇前所百戶趙忠隨任

交趾留忠交州六年百戶黃勇運糧亦暫留守

禦七年調征富良江劄營

宣德四年欽差內官俞端調本衛百戶項貴統精

銳軍往暹羅等國公幹

吐番貢物道官護送

暹羅國洪武三十年正統十年

占城國天順三年貢象及方物

占城國宣德四年貢象十四年貢方物正統二年又貢二年

蒲刺加成化七年貢象虎十六年又貢弘治十七年貢正德十三年又貢

蒲刺加弘治十八年貢五色鸚鵡各遣指揮千戶領撫護至京

清康熙四十七年暹羅國貢方物

上俱舊志

第一款 一前壬寅年七月二十四日江寧所定和約仍留照行廣東所定善後舊約並通商章程現在更章既經併入新約所有舊約作爲廢紙

第二款 一大清皇帝大英君主意存睦好不絕約定照

瓊山縣志

卷十一

附洋務

四

各大邦和好常規亦可任意交派秉權大員分詣

大清

兩國京師

第三款 一大英欽差各等大員及各眷屬可在京師或長行居住或能隨時往來總候本國諭旨遵行英國自

主之邦與中國平等大英欽差大臣作爲代國秉權大員覲大清皇上時遇有礙於國體之禮是不可行惟大

英君主每有派員前往泰西各與國拜國主之禮亦拜大清皇上以昭盡一肅敬至在京師租賃地基或房屋

作爲大臣等員公館大清官員亦宜協同勸辦僱覓夫役亦隨其意毫無阻攔待大英欽差公館眷屬隨員人等或有越禮欺藐等情弊該犯由地方官從嚴懲辦

洋務附

中英續約五十六款

咸豐八年

大清國皇帝大英國君主因視兩國情意未洽今願重修舊好俾嗣後得永遠相安是以大清國特簡大學士桂

大英國特節伯爵額各將所奉全權大臣便宜行事之上諭互相校閱俱屬妥當現將會議商定條約開列於